

南投縣東埔風景特定區  
計劃說明書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月規劃編印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元月審定改正

# 東埔溫泉風景特定區計劃說明書目錄

第一章	自然環境 .....	1 ~ 13
	一 地理位置及自然環境	
	二 氣象	
	三 地形及地勢	
	四 景觀特色	
	五 與其他風景區之關係	
	六 動植物現況調查	
第二章	人文環境 .....	14 ~ 22
	一 交通運輸現況	
	二 人口與經濟發展模式	
	三 土地使用現況	
	四 旅遊服務設施現況	
第三章	遊客調查與分析 .....	23 ~ 30
	一 調查方法與目的	
	二 國際觀光客的需求	
	三 國民旅遊需求	
	四 區域居民日常遊憩需求	
	五 遊客總需求預測	
	六 遊客問卷調查	
第四章	實質計劃 .....	31 ~ 65
	一 計劃原則	
	二 計劃範圍及人口	
	三 土地使用計劃	
	四 公共設施計劃	
	五 遊憩計劃	
	六 植物栽植計劃	
第五章	發展建議 .....	66

# 附圖目錄

圖 1：位置關係圖 .....	3
圖 2：對外交通現況圖 .....	4
圖 3：南投縣信義鄉同富村（和社）平均日照變化圖 .....	6
圖 4：南投縣信義鄉同富村（和社）年雨日變化圖 .....	6
圖 5：南投縣信義鄉同富村（和社）年平均氣溫變化圖 .....	6
圖 6：地勢分析圖 .....	7
圖 7：坡度分析圖 .....	8
圖 8：景觀分析圖 .....	9
圖 9：東埔風景特定區與中部其他風景區關係位置圖 .....	12
圖 10：東埔風景特定區與本省其他風景區風景資源之比較 .....	13
圖 11：行政區現況圖 .....	16
圖 12：東埔村人口年齡結構圖 .....	17
圖 13：土地使用現況圖 .....	22
圖 14：東埔風景區遊客資料統計分析圖 .....	29～30
圖 16：計畫示意圖 .....	37～38
圖 17：青年活動中心平面及配置示意圖 .....	40
圖 18：甲種旅社區主要配置及庭園示意圖 .....	41
圖 20：網球、高爾夫球練習場平面透視圖 .....	42
圖 21：露營區平面配置及透視圖 .....	43
圖 22：青年活動營區平面配置及設施示意圖 .....	45～46
圖 23：學校用地平面配置示意圖 .....	44
圖 24：中正公園平面配置及透視示意圖 .....	47～48
圖 25：中山公園平面配置示意及其觀景塔平面立面透視圖 .....	49～50
圖 26：墓園區平面配置示意圖 .....	51
圖 27：公共設施計畫 .....	57
圖 27：B. 東埔風景區道路系統計劃索引圖 .....	58
圖 28：登山步道示意圖 .....	59
圖 29：停車場平面配置及透視圖 .....	60
圖 30：商業區示意圖 .....	59
圖 31：各類休息亭平面及立面示意圖 .....	61
圖 32：東埔風景特定區遊程計劃 .....	62
圖 33：植物栽植計劃 .....	63
附圖一、指示牌示意圖 .....	64
附圖二、人工鳥巢及飼鳥器舉例示意圖 .....	65

# 第一章 自然環境

## 一、地理位置及自然環境

東埔風景特定區在南投縣信義鄉東埔村，原規劃包括一、二、三、四及五鄰的區域，面積約三百二十五公頃，規劃完成後，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時，將其中八十七公頃畫出本特定區，併入玉山國家公園之範圍，目前規劃區域共計二百三十八公頃。位於台灣第一峯玉山的北邊，濁水溪的支流陳友蘭溪及沙里仙溪環繞其側，此區為攀登玉山及秀姑巒山的起點，由此可經清朝即已修築的台灣第一條橫貫中央山脈的古道—八通關古隘到達花蓮玉里。

本風景區距離水里四十公里，約需一個半小時之車程，離台中市一百公里，約需兩個至三個小時車程。故目前自台北或高雄到達本區，至少需七小時車程（見圖一、二）。

本區四面環山，彩虹瀑布溪水流經東埔，地形險阻，谷地視野狹窄，除溫泉、瀑布及自然山野風光之外，區域內實缺乏具有特色之自然資源。東側經父子斷崖可達雲龍瀑布及八通關；東南越第一鄰吊橋與沙里仙林道銜接，為登玉山捷徑。

本區山嶺為民政廳山地保留地，可供開放墾植之地不多，因濫墾、濫伐而未注意水土保持及山坡地保育，部份坡地發生崩塌，致使土壤流失頗為嚴重。

本區位於玉山山脈地帶，海拔910至1,500公尺，為陳友蘭溪下游河谷地形，匯集坡面西方阿里山脈東坡與東方郡大山脈西坡之水，為標準之斷層線谷，階面傾斜較急，坡度45%以上約佔全區面積三分之二；土壤為棕色灰化土、石質土及複合土，土壤有機質含量在2.0~3.0%之間。

## 二、氣象

本區屬山地溫帶重濕氣候區，平均氣溫在海拔一千公尺為18℃，一千五百公尺為16℃，各地年溫差小，即最冷天和最熱天的溫度差很小。

霜期長，由十月至次年三月。

年雨量2,500~3,000公厘，六、七月降雨最多，十一月雨量最少，夏季有對流性雷雨。

風受地勢高低的背風風向等局部地形限制有所不同，一般夏、秋季風速較小，平均風速每秒一公尺左右；冬、春季風速大，平均風速每秒1.6~2.2公尺，西南信風為主。

濕度平均百分之八十左右，較平地高；五至十月濕度大，十一月至四月濕度小。

雲以六月最多，十二月至一月最少。（見表一，圖三、四、五）。

### 三、地形及地勢

本風景特定區主要部份包括陳友蘭溪之支流（暫名彩虹溪）及南北兩條稜線之間，溫泉與彩虹溪會合，故現已開發之第二鄰、第五鄰實際上是山谷中之一小片平地。全特定區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地區，坡度均達40%以上，能利用之緩坡地不多，目前濫伐及破壞的情況嚴重，應加以妥善保護，自各山稜線間向河谷及玉山方面眺望，景觀頗佳，尚能構成目前本區之特色。（見圖六、七、八）。

### 四、景觀特色

東埔風景特定區原為一山胞村落，固以其山野風光、瀑布及溫泉吸引遊客，但往往無法給人較深刻的印象，一方面由於其發展事先未經妥善計畫，到處顯得零亂不堪，同時又未能善為保存發揚當地特色或風格，加上交通不便，因此其本身雖具潛力，却仍未能吸引大量遊客。本區及附近現有遊憩地區，大致有下列幾個地方：（見圖八）

1. 彩虹瀑布：瀑布位於東埔東方一公里半，在陳友蘭溪支流彩虹溪上，該支流溯源於望鄉山。瀑布直挺高約五十公尺，天晴時午後可以看到彩虹出現故而得名，為縣境內目前最高的瀑布之一；遊客到東埔溫泉享浴溫泉之餘可由東埔村後登山小徑健行約四十分鐘觀賞瀑布，途中並可到溫泉源頭探勝，順道溪谷戲水小歇，亦一樂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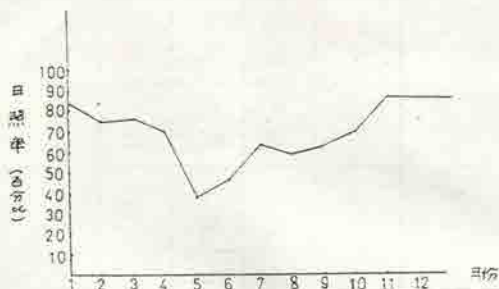
表一 南投縣信義鄉同富村(和社)氣象統計表

項 目	55~64 年平均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平均氣溫(°C)	14.8	15.6	17.6	20.3	22.2	23.2	24.0	24.0	23.3	19.6	18.7	15.7	22.1
平均最高氣溫(°C)	20.9	21.9	23.6	26.2	27.2	28.5	30.5	29.9	26.7	27.6	26.0	22.4	28.3
平均最低氣溫(°C)	9.4	9.43	10.4	14.7	17.0	18.2	19.6	18.4	17.6	17.8	13.7	10.8	16.6
平均濕度 %	77.9	79.7	79.6	79.7	82.3	83.8	81.1	81.3	81.5	82.3	80.5	80.6	80.9
平均風速(M/S)	1.75	1.75	1.74	1.72	1.33	1.4	1.61	1.8	1.74	1.58	2.94	2.05	1.94
平均雨日(天)	5.0	7.0	8.0	7.3	19.4	16.2	15.1	15.3	11.6	9.1	4.5	4.6	123.1
平均陰日(天)	10.2	6.5	9.1	7.2	2.8	2.6	3.4	4.7	3.9	4.9	7.2	9.7	72.2
平均晴日(天)	15.8	14.6	14.0	15.5	8.8	11.2	12.3	11.0	14.4	17.0	18.6	16.7	16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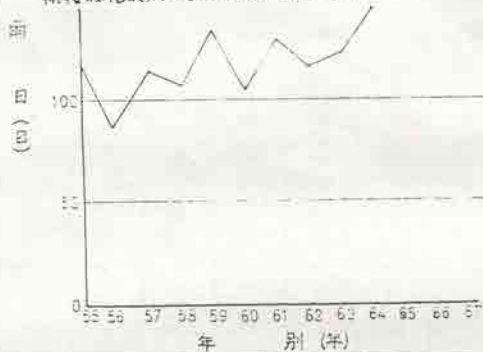
图三

南投县信义乡同富村(和社)平均日照率变化图(54年—6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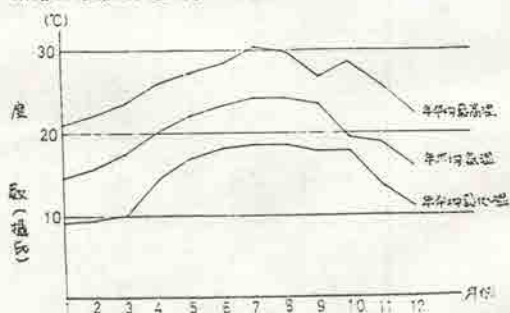
图四

南投县信义乡同富村(和社)年雨量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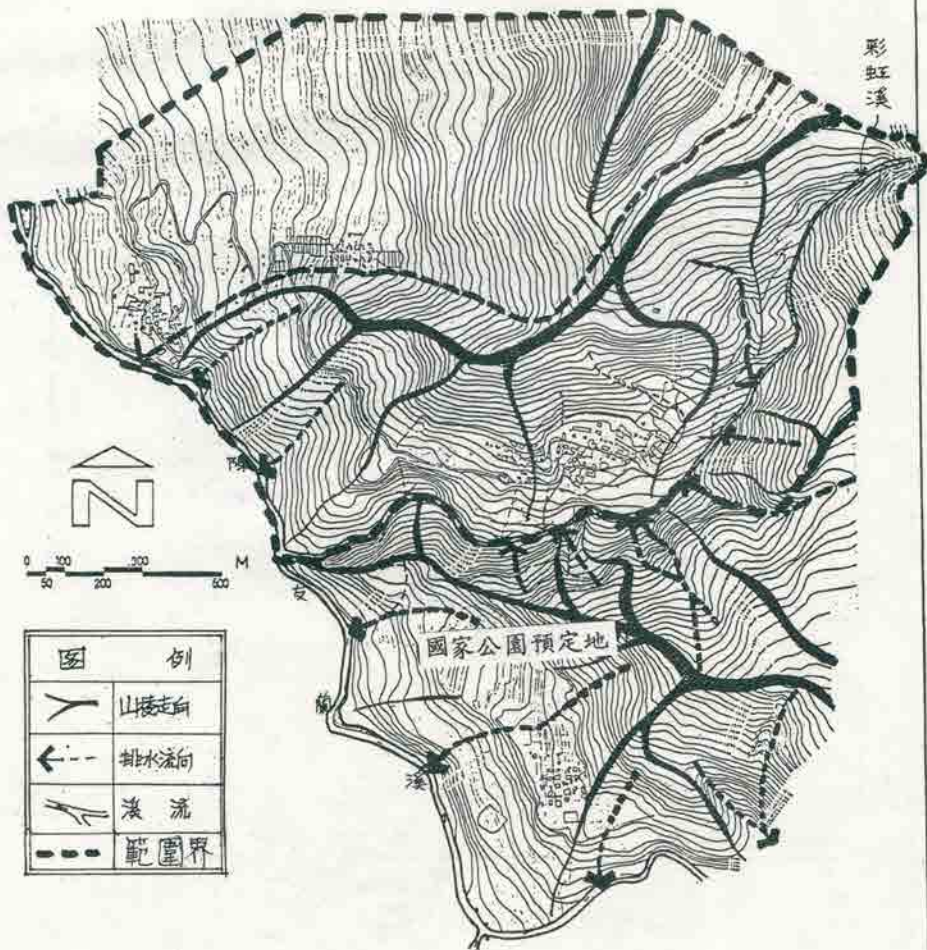
图五

南投县信义乡同富村(和社)年平均气温变化图(54年—6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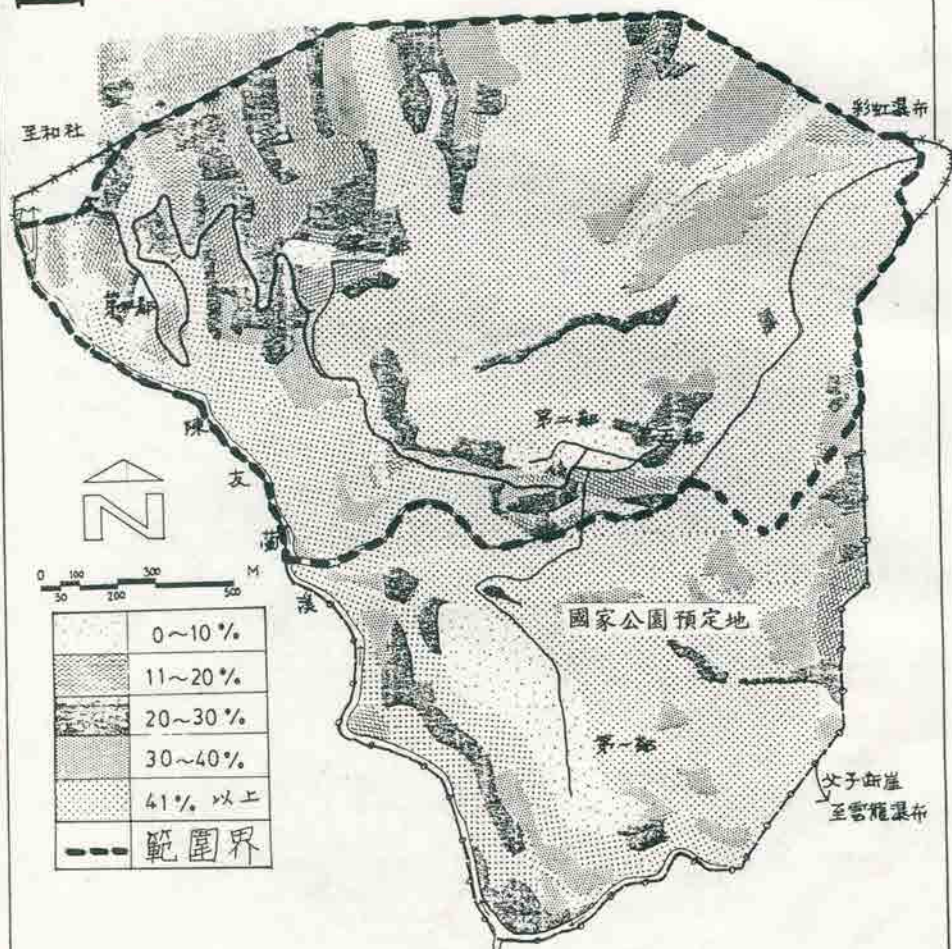
# 地勢分析圖

## 圖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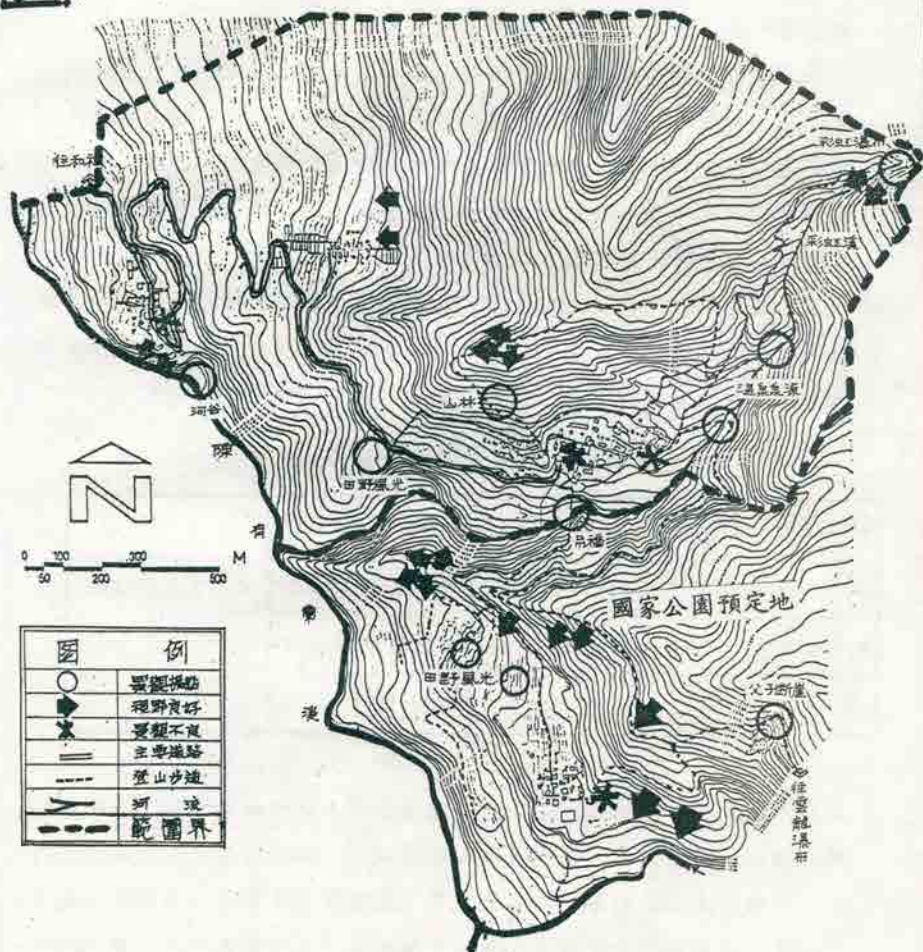
# 坡度 分析圖

## 圖七



# 景觀分析圖

## 圖八



- 2 父子斷崖：由東埔村第五鄰經一百餘公尺的吊橋後步上林蔭小徑，約三十分鐘可抵以驚險聞名的父子斷崖；此斷崖名稱由來有二說；一說是因其驚險，故父子相偕而過，父亦顧不到子；另一說為父過誓言不讓子再過。斷崖為片狀岩層，鬆軟易崩，久經風化作用，遇強風驟雨或地震，即紛紛散落谷地，造成怪異嵯峨景象，此地岩生植物少，其登臨險境亦為一般遊客所樂傳也。
- 3 雲龍瀑布：過了父子斷崖再走五公里，大約一小時四十分鐘的路程可達雲龍瀑布及乙女瀑布；往前可通往八通古隘、八通關距東埔村二十公里，海拔二千八百四十公尺；清末開山撫番決議後，吳光亮曾督兵於此，雲林縣採訪冊內記載：「前台灣總領吳光亮由此修路通往後山卑南、秀姑巒等處。」日據時代為控制山區要隘。八通古隘可通往花蓮玉里，為早期台灣橫貫中央山脈的第一條山道。雖然不屬於本次規劃範圍，但却是遊覽本風景特定區的主要目標之一。
- 4 溫泉：溫泉是區內的一大特色，素負盛名，泉質優良清澈，為出泉溫度約攝氏五十三度之單純泉，當地居民以泉水洗濯及飲用。其泉源離第二鄰約一刻鐘路程湧出量約每日一千公升。溫泉成分見表二。

表二 溫泉成份分析(公分/公斤)

硝酸鉀	0.004	氯化鉀	0.011	硫酸鈉	0.021	備註
碳酸鈉	0.098	碳酸鈣	0.008	碳酸氫鈣	0.126	另含少量碳酸氫鐵
氫氧化鎂	0.010	硫酸鉀	0.045	碳酸氫鎂	0.057	
硼酸	0.003	矽酸	0.308	硫酸鋁	0.003	

- 5 山林田野風光：東埔氣候溫和，不僅適合闊、針葉樹之造林，平緩地也可以種植多種農作物，在布農族人聚居的第一鄰附近有大片平坦的耕作地，形成優美的農村風光；春夏之交、台灣櫟青翠碧綠、滿山杜鵑盛開；入秋，楓香和油桐染黃了大半個東埔山莊，這些都是平地少見的自然

景觀，現在已大部份被破壞，頗令人懷念。

- 6 山胞村落：東埔為山地村，居民大部份為山胞，近因平地人進入，使山胞生活逐漸平地化，已失山胞村之特色。目前仍有部份山胞保有其原始文化，也有部份旅社以山地舞娛樂旅客，但甚為簡陋。

## 五、與其他風景區之關係

台灣中部觀光地區，其範圍大抵由台中平原向東延伸到橫貫公路，南及日月潭及阿里山林區，此區主要以大自然景觀為主，有山林、湖泊、峽谷、溫泉、瀑布、雲海及雪景等，為本省主要觀光地區之一；而東埔溫泉風景特定區兼具山林、瀑布及溫泉之勝景，同時又是登山發起線，凡是登玉山、秀姑巒山、馬博拉斯山、大水岷山、尖山等必在東埔集結住宿；又因東埔海拔一千一百公尺，氣候涼爽和純樸的村落，的確是一個避暑、避寒的好地方。待新中橫公路通車後可以與玉山、阿里山、溪頭、日月潭、霧社、合歡山、花蓮、台東等聯成一體，成為中部山區風景帶的重要據點。（見圖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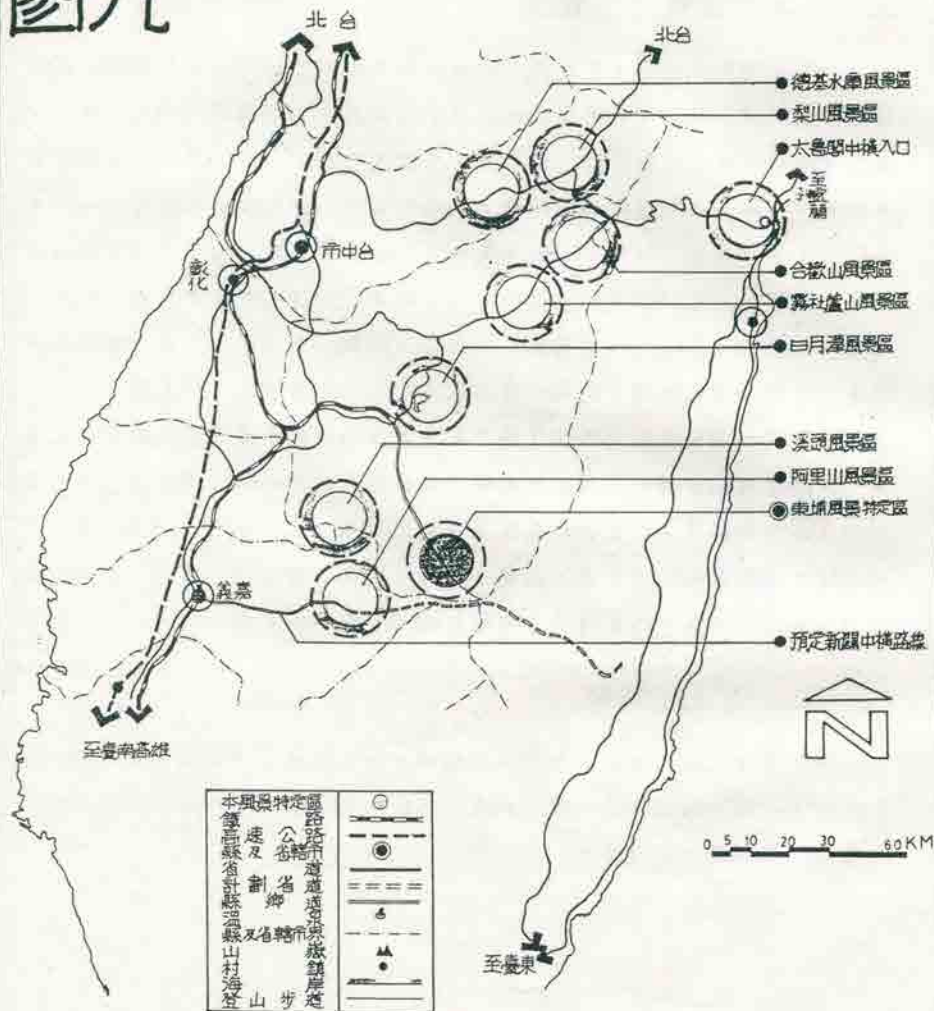
要規劃一個風景區，必須了解其風景資源的特色，及與其他風景區之差異，才能依特色發揮，不致於造成與其他風景區之重複及競爭，由圖十可見台灣各重要風景區之資源與本風景區比較結果，東埔在中部的風景區而言，以瀑布與溫泉為主要資源，山胞與自然風光為次要資源，再加上其未來在登山活動上之地位，也算得是重要的特點，可供規劃之參考。

## 六、動植物現況調查

本風景特定區之植物與動物調查結果，附近之植物共有七百三十種，哺乳動物十七種、鳥類一〇二種、爬蟲類八種、兩棲類二種、魚類三十七種、昆蟲類一三五種，名錄略。

# 東埔風景特定區 與中部其他風景區 關係位置圖

## 圖九



# 與本省其他各風景區

# 風景資源之比較

## 圖十

風景區	風景特色	山林景緻	日出	雲海	瀑布	湖水	海岸	生態奇觀	地質奇觀	花卉	雪景	溫泉	宗教活動	山胞風俗	文化古蹟	工程觀光	學術活動	登山活動	產業觀光	
烏來風景區		○			○	○						○		○					○	
陽明山		○			○					○		○							○	○
霧社蘆山		○			○				○			○		○	○	○			○	○
太魯閣									○										○	○
合歡山		○	○	○							○								○	○
柳頭山		○											○	○						
日月潭		○	○		○								○	○						
溪頭		○		○														○	○	○
阿里山		○	○	○				○		○				○					○	
玉山		○	○	○				○			○								○	
珊瑚潭		○			○				○											○
鯉魚潭		○			○															○
墾丁公園		○	○				○		○											○
東埔風景區		○			○							○		○					○	

表三 東埔村人口成長表

年 度	人 口	年 度	人 口
57	813	62	900
58	861	63	906
59	884	64	905
60	908	65	931
61	915	66	尚未統計



## 第二章 人文環境

### 一、交通運輸現況

1. 聯外交通：本區位於叢山峻嶺中，呈半隔離狀態，距台中約三小時汽車行程，無論南北遊客，皆由水里搭車轉信義、和社達東埔，交通極為不便；交通工具為公路局班車可抵水里，再轉搭員林客運至和社，由和社乘客貨小卡車達東埔；其次以遊覽車上東埔較多，計程車、私家車及摩托車也有，水里赴和社之員林客運車每小時一班，每天平均十二班車，約可搭載乘客六百人左右，遊客人次以半數推計約三百人；搭遊覽車以青年學生及遠道遊客為多，計程車大半來自水里；假日遊覽車及計程車佔的比例較大。由和社至東埔之道路寬僅三公尺，路經陳友蘭溪河床，雨季經常塌方，交通不便；客貨車為私營，班次不定，當地居民及遊客均感不便；應建橋樑改善。
2. 地區交通：本區範圍雖廣，可通車行之地區却有限，現有之三公公尺車道，雨季泥濘不堪、常有山崩發生，宜拓寬路面及做適當之水土保持。通往各風景點之步道系統、路線不明、解說牌缺少，也應改善。

### 二、人口與經濟模式

東埔溫泉風景特定區，位于信義鄉東埔村，面積約 325 公頃。昔為八通古道要驛，攀登玉山必經要道。現因交通不暢地位較偏，且產業及就業機會有限，故當地人口的增加率也很低，民國 57 年的人口是 813 人，60 年增至 908 人，到了 65 年有 931 人，在 8 年間東埔村的人口，只增加了 118 人，（見表三，圖十一）。其中 64 年却只有 905 人，在 60～65 年間人口不見增加，反而減少，這可說明其外流現象。

再從人口結構圖，（見圖十二），在 25～29 歲的年青人比例偏低，這也可說明其青年人的離鄉率比較高。

村內居民以布農族的山胞為主，約占七成，目前生活多已平地化，難看

出系族特徵，平地人約百餘人，為後入者，以商業、旅館業、及承租（包括山產）為主。

早期布農族山胞多以打獵，林產、山產採集，種植玉米、甘藷、菜蔬及粗放種植果樹，過著簡樸的生活，日常生活必需品須至和社採購或交換。

平地人進入本區後，開始經營商業，承租保留地，做較精密的山林產經營。但本區仍因資源有限，對外交通不便呈半隔離狀態，難維持大量的集居人口。

因東埔為玉山、秀姑巒山、尖山、阿里山等登山的入口，其本身環境優美，又有溫泉、瀑布等多處風景名勝，近年來，不論是登山路過順道休憩，或專程搭車遊覽皆日有增加，商業活動日益頻繁，將來的經濟發展，居民的生活或有賴於遊客之消費。本區的風景資源為一可開發利用的資源。

至目前為止本區已有旅館十一戶，商店約10戶，第三次產業的發展，已日益活躍。（東埔村及信義鄉之有業人口見表四、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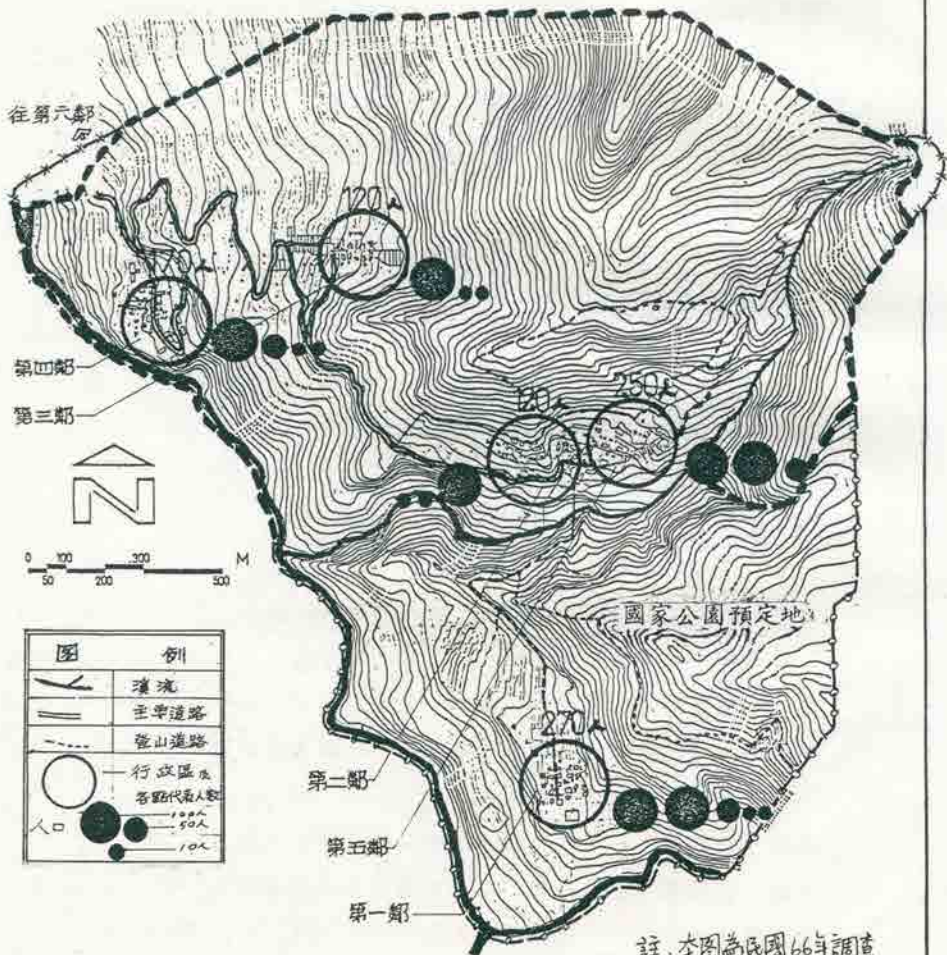
### 三、土地使用現況

本區土地使用情形，大略可區分為下列數項：（見表六、七，圖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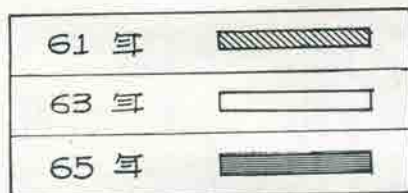
1. 商業使用：商業經營形態以販賣雜貨、紀念品及飲食為主，第一至第四鄰各一家雜貨店，第五鄰除雜貨店外，尚有飲食店、山產行，計六家。商店建築因陋就簡，未經設計安排。
2. 住宅使用：東埔村原為布農族居住地，後以溫泉、瀑布及山野風光頗具特色，觀光及登山遊客日增，平地人乃漸移徙於此，大部份集居於第四、第五鄰，尤其第五鄰平地人聚居於此經營商店、旅館，使該區迅速發展，改變當地之生活形態；第一、二、三鄰大半為布農族居住地，其建築及生活尚保存部份山地特有之色彩。民國六十五年全村人口合計931人，男506人，女425人。
3. 國校：東埔國民小學佔地四千平方公尺，學生人數大約136人。
4. 旅館：旅館集中於第五鄰，以大衆房為主，套房較少，館內均設有溫泉池，盥洗沐浴均便。住宿收費普通。

# 行政區 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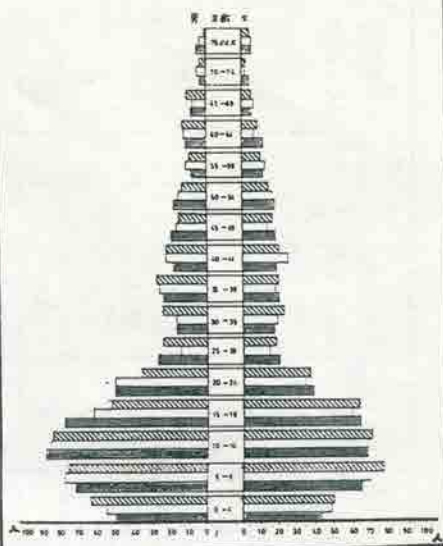
## 圖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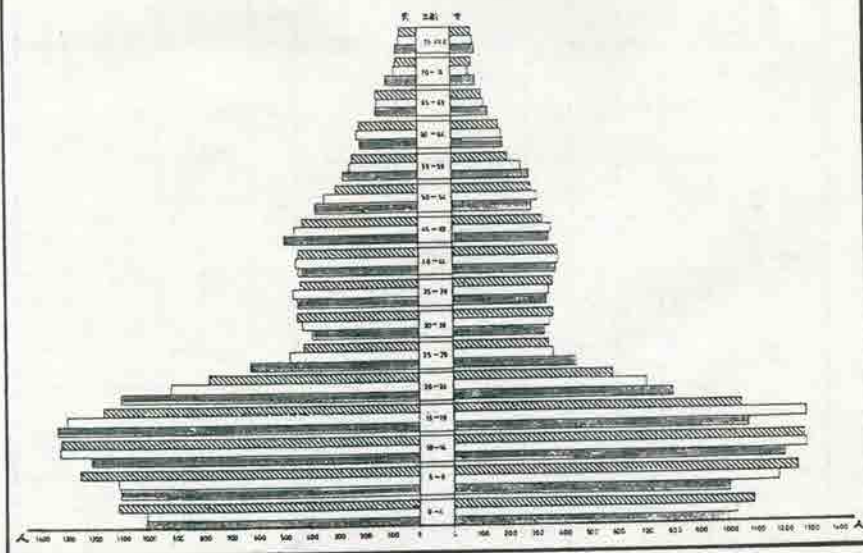
# 東埔村人口 年齡結構圖 圖三



東埔村人口年齡分組



信義鄉人口年齡分組



表四 ● 東埔村十五歲以上有業人口分類表 ●

年度	性別	總計	專門技術性 及有關人員	管理人員	佐理人員	買賣 工作人員	服務工作者	農林畜牧 漁獵工作者	生產作業人 與運輸設備 及操作人員 及體力工人	職業不能分 類之工作者	現役軍人
61	計	395	7	0	2	9	13	388	0	0	26
	男	240	7	0	2	7	11	187	0	0	26
	女	155	1	0	0	2	2	151	0	0	0
62	計	394	11	0	3	8	12	331	0	0	28
	男	237	11	0	2	5	7	183	0	0	28
	女	157	0	0	1	3	5	148	0	0	0
63	計	397	327	0	6	0	0	8	37	0	19
	男	245	181	0	5	0	0	6	34	0	19
	女	152	146	0	1	0	0	2	3	0	0
64	計	405	10	0	0	8	16	342	0	0	25
	男	258	8	0	0	5	15	201	27	0	25
	女	147	2	0	0	3	1	141	27	0	0
65	計	415	6	0	2	9	17	365	0	0	16
	男	267	5	0	2	6	14	224	0	0	16
	女	148	0	0	0	3	3	141	0	0	0

表五 ● 信義鄉十五歲以上有業人口行業分類 ●

年度	性別	總計	專門技術性 及有關人員	管理人員	佐理人員	買賣 工作人員	服務工作者	農林畜牧 漁獵工作者	生產作業人 員與運輸設備 及操作人員 及體力工人	職業不能分 類之工作者	現役軍人
61	計	6524	87	13	129	123	282	5424	51	1	414
	男	4658	72	13	110	90	251	3669	38	1	414
	女	1866	15	0	19	33	31	1755	13	0	0
62	計	6354	173	5	74	99	228	5248	131	0	396
	男	4670	141	5	52	68	212	3690	106	0	396
	女	1684	32	0	22	31	16	1558	25	0	0
63	計	6539	1066	1	57	83	281	4398	297	2	354
	男	4912	757	1	41	61	252	3206	238	2	354
	女	1627	309	0	16	22	29	1192	59	0	0
64	計	7296	151	19	145	108	382	6062	429	0	401
	男	5369	117	19	117	76	339	4275	426	0	401
	女	1927	34	0	28	32	43	1787	3	0	0
65	計	7291	147	9	123	102	464	6019	18	0	409
	男	5395	110	8	99	70	408	4274	17	0	409
	女	1896	37	1	24	32	56	1745	1	0	0

註：本表為民國66年調查

5. 教堂、寺廟：本區內天主教及基督教堂計三座，教會活動頗為熱絡；第四鄰附近有土地廟一座；無特色。
6. 農田：第一鄰及第五鄰緩坡地有部份水田，種植水稻。旱作地經濟作物有玉米、小米、金針、蓖麻、油桐、油茶、麻竹、香菇、木耳等，也有相當多果樹。
7. 林地：林區土地大部份已開放出租使用，因缺乏水土保持及環境保育觀念，原始林相已全然破壞，人工林亦不完整。
8. 其他公共設施及機關：（詳見表六）

表六 公共設施及機關表(含國家公園預定地)

項次	項 別	數量	備 註	項次	項 別	數量	備 註
1	派 出 所	1		5	學 校	1	
2	駐 軍	1		6	郵政代辦所	1	
3	村辦公室	1		7	教堂廟宇	4	教堂三廟一
4	醫 護 所	1		8	停 車 場	1	240 m <sup>2</sup>

表七 土地利用現況表(含國家公園預定地)

項 目	面 積 ( M <sup>2</sup> )	百分比 ( % )
1. 農業用地	891,743	27.42
2. 住宅用地	47,377	1.45
3. 商業用地	500	0.02
4. 旅館用地	6,000	0.20
5. 機 關	560	0.02
6. 學 校	2,400	0.73
7. 教 堂 寺	1,500	0.45
8. 墓 地	7,632	0.22
9. 停 車 場	500	0.02
10. 道 路	18,485	0.56
11. 河 川	83,520	2.56
12. 保 安 林	992,168	30.02
13. 自 然 林	210,176	36.59
合 計	3,253,625	100.00

#### 四、旅遊服務設施現況

風景區之旅遊服務設施，為招攬遊客之主要手段，能否吸引更多遊客留連忘返，除本身自然及人為景緻之外，還要看旅遊服務設施能否提供最佳之服務而定，遊客有賓至如歸的感覺，才能有一片美好的回憶。

由於近年遊客不斷增加，目前之公共設施及餐飲住宿服務均感不足，尚待加強。本區旅遊服務設施現況，簡述如下：

1. 旅館：本區現有旅館十一家，其各別之設施標準相距頗大，無觀光大飯店；現有套房六十五間，可容納一百五十人同時住宿，其餘為大眾房，同時住宿可容一千人左右。（見表八）

表八 東埔村旅館遊客容納現況表（民國六十四年）

名 稱	人 數	名 稱	人 數
東埔山莊	70	東園山莊	120
彩虹山莊	100	勝華旅社	100
龍泰山莊	30	岳友山莊	100
龍泉山莊	140	觀瀑樓	200
雲海閣	40	東光山莊	60
警光山莊	120	合 計	1,080

2. 公共廁所：各鄰均有簡陋公共廁所，既不衛生且不敷需求，常使遊客不便。
3. 垃圾堆積處及廢物箕：第五鄰吊橋附近有兩個垃圾堆積處，不但有碍觀瞻，而且廢物墮落溪谷，日久必定影響水流及水質，宜考慮改換適當地點或掩埋處理。區內廢物箕或垃圾筒尚缺乏，適當地點宜添加，以免污染環境。
4. 休息設施：除彩虹瀑布下之溪谷（一名情人谷）附設之亭、椅外，區內缺乏休息設施。



5 安全設施：本風景區地形坡度頗大，尤以彩虹瀑布附近及父子斷崖、地勢險陡，除富於登山探勝的趣味之外，對老年人、兒童及殘障人的安全，亦須做適當之考慮，例如解說文字牌之設立及增加醫療服務設施、人員等，避免意外事件之發生。

區內既無娛樂設施，夜晚更無消遣場所，其各項設施均不足吸引遊客駐足於此。



## 第三章 遊客調查及分析

### 一、調查方法與目的

本計劃進行之遊客分析資料來源有四，國際觀光方面來自觀光局，國民旅遊方面來自經設會及警察信義分局，遊客意見方面來自問卷調查，本分析之目的在了解未來遊客增加之趨勢，目前遊客之性質及遊客對本風景區之期望，分述於下：

### 二、國際觀光客的需求

根據觀光局資料顯示，民國 65 年來台國際觀光客達 1,008,126 人，平均每人留臺期間為 6.71 日，故實際留臺的國際旅客為 6,764,526 人日。又據 65 年觀光局「觀光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報告」資料估計約有 53.83 % 為純從事觀光活動者，實際國際觀光需求為 3,641,344 人日，未來台灣地區之國際觀光旅客，在民國 75 年可能為 5,909,000 人日，85 年時可能為 9,954,000 人日。

又參考民國 65 年觀光局「觀光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報告」中所調查的觀光據點，未將東埔地區列出，可見東埔地區知名度不夠，也可能是因為交通不方便造成去東埔的觀光旅客太少的結果。接受調查的 3,054 人當中，去過中部的有 755 人（24.72 %），其中去過「其他地區」的有 29 人（3.84 %）。假若東埔風景特定區開發後能具有相當於溪頭的吸引力，則應分配有 5.3 % 到中部的觀光旅客，約佔 1.31 % 的國際觀光旅客。又由歷年來統計資料得知十月及十一月兩個月份為觀光旺季，約佔全部觀光旅客的 22.5 %，推計民國 75 年及 85 年的國際觀光旅客的需求如表九所示，年可達 77,400 及 130,400 人日。

表九 柬埔寨風景特定區國際觀光需求推計

年度	地區	年需求人日 (千人日)	年平均成長率 (千人日)	旺季平均人日 (千人日)	淡季平均人日 (千人日)
75年	台灣地區	5,909	7.0	19	16
	柬埔寨特定區	77.4	7.0	0.3	0.2
85年	台灣地區	9,954	5.3	37	26
	柬埔寨特定區	130.4	5.3	0.5	0.3

### 三、國民旅遊需求

根據經設會六十六年三月刊行之「台灣地區綜合開發計劃」資料得知民國60年，64年，及預測75年85年之國民所得，國民休閒時間，以及國民觀光遊憩活動數字如表十所示。

表十 台灣地區國民所得，休閒時間，觀光遊憩需求

	台灣地區平均 每人所得	國民休閒 時 間	整 年 國 民 觀 光 遊 憩	平均每人觀光 遊 憩 人 日
60年	23,468 元	42 小時	11,921 千人日	0.8 人日
64年	26,840 元	44 小時	14,745 千人日	0.91 人日
75年	51,060 元	50 小時	25,406 千人日	1.32 人日
85年	111,069 元	54 小時	35,770 千人日	1.62 人日

從表十中資料可知，國民觀光遊憩需求似乎直接受到平均每人所得，與國民休閒時間的影響。因此又推計出民國75年85年的國民觀光遊憩需求如表十一所示，各為每年500,900及690,300人日。

表十一 東埔風景特定區國民旅遊需求推計

年 度	地 區	年 總 需 求 (千人日)	旺季平均人日 (千人日)	淡季平均人日 (千人日)
75 年	台灣地區	25,406	235	34
	東埔特定區	500.9	4.5	0.6
85 年	台灣地區	35,770	330	48
	東埔特定區	690.3	6.5	0.9

#### 四、區域居民日常遊憩需求

居民日常及假日，至區域性遊憩育樂設施作當天往返的遊憩活動，稱為日常遊憩需求。根據南投縣警察局，信義分局歷年東埔遊客資料如表十二所示。

表十二 歷年東埔風景特定區遊客人數統計表

年 度	60 年	61 年	62 年	63 年	64 年	65 年
遊客人數	3,043	4,187	9,040	16,017	21,634	34,437

由表十二資料得知歷年平均遊客人數成長率為 64.96%，但是將來開發後遊客人數成長率不一定固定不變。假定遊客當中有 50% 是中部區域的居民，又根據經設會六十六年三月刊行之「台灣地區綜合開發計劃」資料，民國 75 年及 85 年中部區域國民遊憩需求量分別為 1.256 人日及 1.592 人日，則預測民國 75 年及 85 年遊客遊憩需求人日如表十三所示。各為 118,303 人日及 251,154 人日。

表十三 東埔風景特定區區域居民遊憩需求推計

	總需求人日	旺季平均人日	淡季平均人日
75年	118,303	444	306
85年	251,154	942	649

## 五、遊客總需求預測

將上面所求出的國際觀光，國民旅遊與區域居民遊憩的需求相加，則可得知未來東埔風景特定區的遊憩總需求量如表十四所示，75年全年有696,603人，85年有1,071,854人，以上數字是假定東埔未來之情況具有溪頭水準為標準，但在交通、資源及經營管理上而言，東埔風景特定區未來之發展，不宜採用高密度集約式利用，故本規劃限制遊客人數在一百萬人以下，每日應以不超過六千人為宜。

表十四 東埔風景特定區遊憩需求推計

	全年總需求人日	旺季平均人日	淡季平均人日
75年	696,603	5,244	1,106
85年	1,071,854	7,942	1,849

## 六、遊客問卷調查

為補充前項資料之不足及實際了解遊客之心境，本規劃曾進行遊客之意見調查（見表十五），結果在三百份隨機抽樣的遊客訪問中，除多數認為交通不便及旅遊服務不足，建議不要破壞自然風景外，其遊客性質及意見詳見圖十四，並獲得下列結論：

1. 本風景區遊客目前以青年學生為多，宜設法拉近年齡差距。
2. 女多於男及團體遊客多，是因為工廠之女工及在學學生佔相當多數。

3. 乘遊覽車來之團體遊客佔相當多數，顯示應增開班車路線及整修道路。
4. 多為第一次來遊，而多願意再來遊，也是表示跑一趟很不方便，雖想多來也祇能來一次也。
5. 實際上各項設備並不好，但遊後之感想很滿意，可見遊客之要求不高，很容易就滿足了。
6. 來往一夜及一夜以上的人超過75%，可見溫泉之吸引力，故本特定區之規劃，宜以溫泉休養中心為主旨，並要增加旅館之容量。
7. 要改善交通，增加旅遊服務設施及專業服務機構。
8. 要發揚並保護本風景區之自然景緻並增加人為之吸引力，以吸引中部地區以外之遊客。

表十五 東埔風景特定區意見調查遊客訪問

歡迎您到東埔來遊玩，東埔有溫泉、瀑布和美麗的山野風光，我們希望您下次再來遊玩時能更盡興，因此請您告訴我們您的意見，作為規劃的參考。謝謝您，祝您 旅途愉快。

國立台灣大學園藝系造園研究室  
東埔風景特定區規劃小組 啓

以下的幾個問題，請您在□內畫√，或請填寫您的意見。

一、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遊客身份：

1. 性別：男 女  
 2. 職業：工 商 農 軍警 公教  
自由 學生 家庭主婦 無  
 3. 年齡：6歲以下 6~12歲  
13~22歲 23~35歲  
36~45歲 46歲以上  
 4. 教育程度：小學以下 小學 中學  
大學 研究所以上

5. 居住地：南投縣

- 北部地區(台北、基隆、宜蘭)  
中部地區(台中、雲林、嘉義)  
南部地區(台南、高雄、屏東)  
東部地區(花蓮、台東)  
金門、馬祖、澎湖  
國外

6. 同伴性質：單獨 與家人 朋友親戚  
團體 其他

三、遊覽情形

1. 您到東埔的動機是  
慕名而來 順遊覽 學術研究  
休閒活動 其他

2. 您到東埔來的主要目的是：

- 觀看瀑布  
泡溫泉  
登山路過  
欣賞自然景緻  
其他

3. 您是第幾次到東埔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三次以上

4. 您在東埔停留的時間是

- 一天以內 二天 三天 三天以上

5. 不論您由何而來，您到東埔最後使用交通工具是

- 客運車 遊覽車 自用轎車  
計程車 機車 徒步

四、遊覽後的感想

1. 您最喜歡東埔的特色是

- 溫泉 瀑布 山野風光  
父子斷崖 其他\_\_\_\_\_

2. 您對東埔下列設施意見如何？

風景區	滿意	不滿意	不滿意的原因
對外的交通設施			
對內的交通設施			
休息設施			
零售服務			
郵電服務設施			
環境衛生設施			
住宿服務設施			
餐飲服務設施			
安全急救設施			

3. 您覺得本區還需要有什麼設施？

- \_\_\_\_\_  
 \_\_\_\_\_  
 \_\_\_\_\_

4. 您覺得遊覽後的感想如何？

- 很滿意 不太滿意 不滿意 無意見

5. 您下次還願不願意再來此一遊？

- 願意，因為\_\_\_\_\_
- 不願意，因為\_\_\_\_\_
- 除有必要再來，例如\_\_\_\_\_

6. 您對本風景區規劃有何建議？

# 東埔風景區 遊客資料 統計分析圖

## 圖表



● 年齡



● 教育程度



● 居住地



● 同伴性質



● 交通工具



● 以前來過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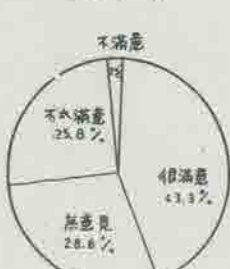
● 遊覽目的



● 遊覽動機



● 景觀特色



● 遊後感想



● 再來一遊



● 停留日數



● 性別



● 職業



## 第四章 實質計畫

### 一、計畫原則

由上述各項調查分析之資料，訂定本風景特定區之計畫原則如下：

- 1 發揮東埔之特色：以登山活動、溫泉、瀑布及山地文物為主要之風景資源，利用這些資源及特點，將東埔風景區建設成為一個大型的溫泉休養中心，包括健身活動、理療醫護、遊憩休養室內娛樂及自然欣賞等項目。
- 2 增進並改良自然景觀及植被狀況：因目前之山林已被大量砍伐，村落之建築也雜亂無章，必須有魄力地加以整頓才能恢復自然美，故本計畫之保護帶佔總面積 72.01%，許多超限使用之土地應使其合理使用。
- 3 配合現況發展以增加計畫之可行性：本計畫中已作為住宅使用者，除現必要情形改為旅社區及商業區外，均仍劃為住宅區，並依人口之預估，酌量增加面積。道路均依現況，按都市計畫之規定拓寬，並依未來觀光事業之需要而增加公共設施及遊憩設施。

### 二、計畫範圍及計畫人口

- 1 計畫範圍：原依實測 325 公頃劃定，後依內政部審定，將其中 87 公頃國家公園預定地劃出，實際規劃之面積約 238.46 公頃，（見圖十六）西南依陳友蘭溪谷，東南依至彩虹溪，北面依三角點  $\Delta 2$  (1301.10)，北偏西 30° 線 980 公尺點，偏東 25° 線 950 公尺點，及北偏東 52° 線 990 公尺點之聯線為界。概略呈一倒三角形。
- 2 計畫人口：依過去人口增長率，推算民國 75 年應為 1020 人，85 年應為 1,100 人（見表十六），平均住宅密度為 245 人/公頃，此數字是依現況推計，如果風景特定區之建設完成，交通改善，則本統計是過於保守，故本計畫中住宅區及公共設施之人口估計均稍加提高，為保持山地自然風景區之特色，人口不宜太密，以公頃 350 人計，最多可容納 1600

人。故住宅區之限制人口，以此為限，多餘之增加人口，可歸入旅社區之服務人口計算。

### 三、土地使用計畫

在開發與保育並重的前題下，本計畫將全境依地形、特色及現況，劃分為保護帶與管制帶，加以不同程度之管制與保護，其中以山林區及河川地佔絕大部份，管制帶佔地 25.52%，分述如後：（見圖十六、表十六）。

1 保護帶，為維護本區自然景觀，保護各類珍禽異獸，植物及自然風光；避免任意變更地形、地物及土地使用，而劃定本帶；分為保護區、河川地及特別保護區三部分。

(1) 保護區：管制區外之山林地均劃定為保護區。面積約 171.71 公頃，本區土地產權仍歸公有，其土地使用，可在現有規模下經營人工造林，注意水土保持，而不得在本區範圍內建造任何公共設施以外之建築物。

(2) 河川地：包括河溪水域及兩岸沙石地，面積約 5.88 公頃，為保護水源及景觀，本區應嚴防污染及阻塞。

2 管制帶：本區就已經開發，或將來可能開發之地區，經由風景特定區都市計畫，予以必要的管制，以引導其趨於合理的發展，其管制原則，在限制土地之誤用及過度使用。防範自然景觀遭受破壞；其建築式樣、公共設施等均應維持適當之標準。管制帶又分為下列各分區，說明如下：

(1) 住宅區：本區人口原集中於第二及第五鄰；但此二鄰已成一純為觀光性的聚落，喪失了山地風味，經分析比較後，本計畫在考慮保留山地自然風景之特色及改善觀光遊憩設施及住宿設施之原則下，將第二及第五鄰規劃為旅館區，而第三及第四鄰就原地加以規劃為住宅區，面積共 3.34 公頃。

由於布農族及平地人混居村內，為求保存山地文物特色，以達教育及吸引遊客之目的，凡住宅型式、服飾等均應儘可能保存山地風格。其建築應儘量利用地形，配合自然景觀，切忌有嚴重變更地形地物

之行為；住宅之建蔽率及其他限制見表十七。

- (2)行政區（機關）：位於學校用地東南角，即派出所鄰近地區，面積約 0.083 公頃，佔地約 0.03 %；作為本區行政管理建築用地。其中派出所位置暫不改變，村辦公室應在派出所右側改建。
- (3)商業區：在第五鄰原有商店比較集中之區域改成較具規模之商業服務中心。本區面積約 0.51 公頃，宜蓋大型建築，其餘所有遊客可能聚集之遊憩地區，均以小型之管理中心或服務中心代替商業區，以供應必要的飲食及紀念品。商業區之建蔽率及密度限制見表十七。
- (4)旅館區：根據遊客分析資料，未來遊客最高可達一天六千人以上，而這些人一半以上要在此過夜，故原有旅舍不夠分配，必須增加至三千床位。為適應住宿需求之增加，將第二鄰及第五鄰現有零散分佈之旅館區擴大，使面積共達 4.29 公頃，均有溫泉浴室等設施，可以提供做為一般大眾住宿之旅館，預定容納遊客數為三 千人。

旅館之配置，建築式樣，建蔽率，庭園設施及公共設施建造時，均應受主管官署之核准監督，以維持一定的水準，本計劃規定之建蔽率及其限制見表十七。

- (5)甲種旅館區：（見圖十八）位於大眾旅館區東側，面積約 2.39 公頃，應合乎國際觀光級標準是本特定區最高級之觀光旅社區，也是使東埔成為全國性溫泉休養中心的主要設置。除旅社外應包括溫泉游泳池、溫泉瀑布、溫泉戲水池、冷熱同泉、小橋流水、及溫泉噴泉及飲泉等，有各種室內及室外之休養遊樂設備及物理治療設備，一方面做為遊憩活動場所，一方面做為醫療休養的勝地；加上室內之餐廳及夜間活動場所，提供夜間活動機會；使本區不僅成為風景區之主要特色，同時配合風景區之散步道、登山道、釣魚池、高爾夫球練習場、山地文物中心等，合成一個完整的溫泉休養中心。區內建築辦法及限制見表十七。
- (6)青年活動中心：（見圖十七）設於第三鄰之北側，面積約 2.48 公頃，因地勢平緩，除建山地文物及青年中心大樓做為青年住宿餐飲服務

及山地文物陳列展覽場之外，戶外廣場做為青年營火晚會場及山地舞表演場，增加夜間遊藝節目。內院佈置庭園也可舉行交誼活動。

- (7)一號公園(中山公園)：面積約 3.34 公頃，地勢較高，視野廣闊，設涼亭、園椅、觀景台及適當之美化(見圖二十五)。
- (8)二號公園(彩虹公園)：面積約 0.63 公頃，位於彩虹瀑布下，瀑布氣勢雄壯，唯基地太小，可供停留之時間有限，故將下游二百公尺內之河床地劃為公園預定地，添設休息設施，公廁及美化設施，以增加遊憩活動之時間。
- (9)露營區：設於吊橋下彩虹溪邊，面積約 1.33 公頃，區內設露營服務站，提供露營器材、公廁、衛生及安全設施(見圖二十一)。
- (10)青年活動營區：位於露營區西側，即彩虹溪下游，面積約 8.67 公頃，內設野外運動之各項設施，以提倡青少年體力活動，培養冒險犯難精神及高尚情操為目的，可以說寓教育於遊憩活動之中，其內容詳見圖二十二。
- (11)學校用地：為使學校不受觀光之影響，增設學校預定地一處於三鄰西側，面積共 4.44 公頃(包括原有國校面積)，分為行政區、教學區、運動場、遊戲場、實習場、及環境美化等部份(見圖二十三)，原有國校應設法遷至新址。
- (12)保存區：第二鄰原有教堂位置仍保留宗教區(另於旅一右上方有另一教堂用地)，面積共約 0.10 公頃，建築之形式應求美觀，使成為一種景觀特色。
- (13)農業區：面積約 22.39 公頃，包括旱田、果園及水田；本風景區之產業以農產及山產為主，為維持當地居民之生計，仍保留原有若干農耕地，供村民耕作；惟坡地農業宜考慮水土保持及灌溉水源之獲得。在第四鄰之果園應由政府輔導成為果樹專業區栽植梨、梅、桃及枇杷等溫帶果樹，在果樹裡也應保持果相之整齊，不要混雜栽植，不得在果園內蓋建築物，以造成產業觀光之良好環境，本專業區也可列為觀光項目之一。

一個風景特定區之規劃必須整體進行考慮，由於本規劃完成後，再依高層都委會審議將其中一部份劃出本特定區，致使風景區之構想完整性受到影響，例如原規劃中正公園裡的中正塔為本風景區之地標，又原規劃中之高爾夫球練習場及網球場為溫泉休養中心之主要設施，均因土地分割而致破壞構想。此外原有墓地規劃為觀光墓園，也因土地分割而致取銷，使本特定區沒有墓園之設置。

本計劃說明書仍然保留上述各項構想之說明，目的在提供以後規劃玉山國家公園時之參考，以彌補本風景區發展之不足，茲將畫入國家公園部份之規劃構想重要者列舉如後，此一部份不列入東埔風景特定區管制範圍。

(14)一號公園（中正公園）：面積約 1.02 公頃，設三座塔型之地區標誌，表面做圖騰圖案，表現山地風味，下設觀景台，台下有飲食店及休息所，既可遠觀，又可近遊，成為本風景區之視覺中心焦點，造成本風景區之人為特色，（見圖二十四）。

(15)四號公園（雲龍公園）：位於父子斷崖西北側，面積約 0.57 公頃，地勢高而平緩，宜添設休息及美化設施，做為遠遊雲龍瀑布及登山活動之中間休息站。

(16)五號公園（高爾夫及網球練習場）：（見圖二十），面積約 2.77 公頃，在第一鄰南側。區內地形較寬濶平整，宜開發為較高級之球類活動場所，諸如高爾夫及網球練習場，其東側緊鄰出租別墅區，提供中年以上遊客之戶外活動，增加本風景特定區遊憩活動之廣度，以廣招觀光遊客。在本區入口處有停車場，停車場邊建服務中心，內設別墅管理，商店、廁所、浴室等服務設施，並有琴棋書畫等娛樂設施，使渡假遊客可以消磨較長時間。

(17)墓地：原有三處墓地分別座落於第一、第二及第三鄰附近；不但雜亂不整，同時有碍風景區之觀光發展，經研究結果，決定將村內墓地統一遷至第一鄰水田西南端，即中正公園南側，面積約 1.55 公頃（見圖二十六），本墓園遠離各遊憩據點，位處偏僻坡下，不會影響觀光遊憩活動，墓園經設計美化後，做成示範性之公園化公墓，更可提高

其觀光遊憩素質。

- (18)特別保護區：位於第一鄰旁，面積約 8.95 公頃，原為一塊稻田地；本風景特定區地形變化大，平地少，故水田地少。本水田地自遠處看來田陌縱橫，景觀極美，應列為特別保護區，不得在水田範圍內蓋建任何設施，也不可改變本區水田之地形，農舍及耕種設施均應蓋在水田範圍以外，才能保護此一特殊之景觀。由第二鄰經吊橋沿山腰小徑迂迴至此，峯迴路轉，初見廣濶田野，胸懷不禁豁然開朗，目前灌溉渠損壞缺水，應加以修復，使該景色恢復舊觀。

表十六 東埔風景特定區土地使用計劃面積分配表

項次	區別	面積 (m <sup>2</sup> )	百分比 (%)
保護帶			
1	保護區	1,717,116.65	72.01
2	河川地	58,812.6	2.47
管制帶			
	行政區 (機關用地)	825.0	0.03
	住宅區	33,410.88	1.40
	商業區	5,140.8	0.22
	旅館區	42,948.0	1.80
	甲種旅館區	23,850.0	1.00
	青年活動中心	24,825.6	1.04
	學校用地 (文教區)	44,352.0	1.86
	公一 (中山)	33,408.0	1.40
	公二 (彩虹)	6,292.8	0.26
	露營區	13,317.12	0.56
	青年活動營區	86,745.6	3.64
	停車場 *	21,225.6	0.89
	道路	47,928.0	2.00
	保存區	470.4	0.02
	農業區	223,884.0	9.4
	合計	2,384,553.0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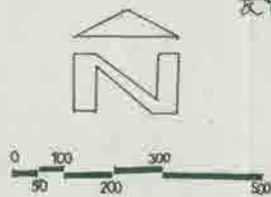
\* 註：停(一) 792 m<sup>2</sup> ; 停(二) 7,891.2 m<sup>2</sup> ; 停(三) 6,350.4 m<sup>2</sup>  
 停(四) 1,440.0 m<sup>2</sup> ; 停(五) 475.2 m<sup>2</sup>。

# 計畫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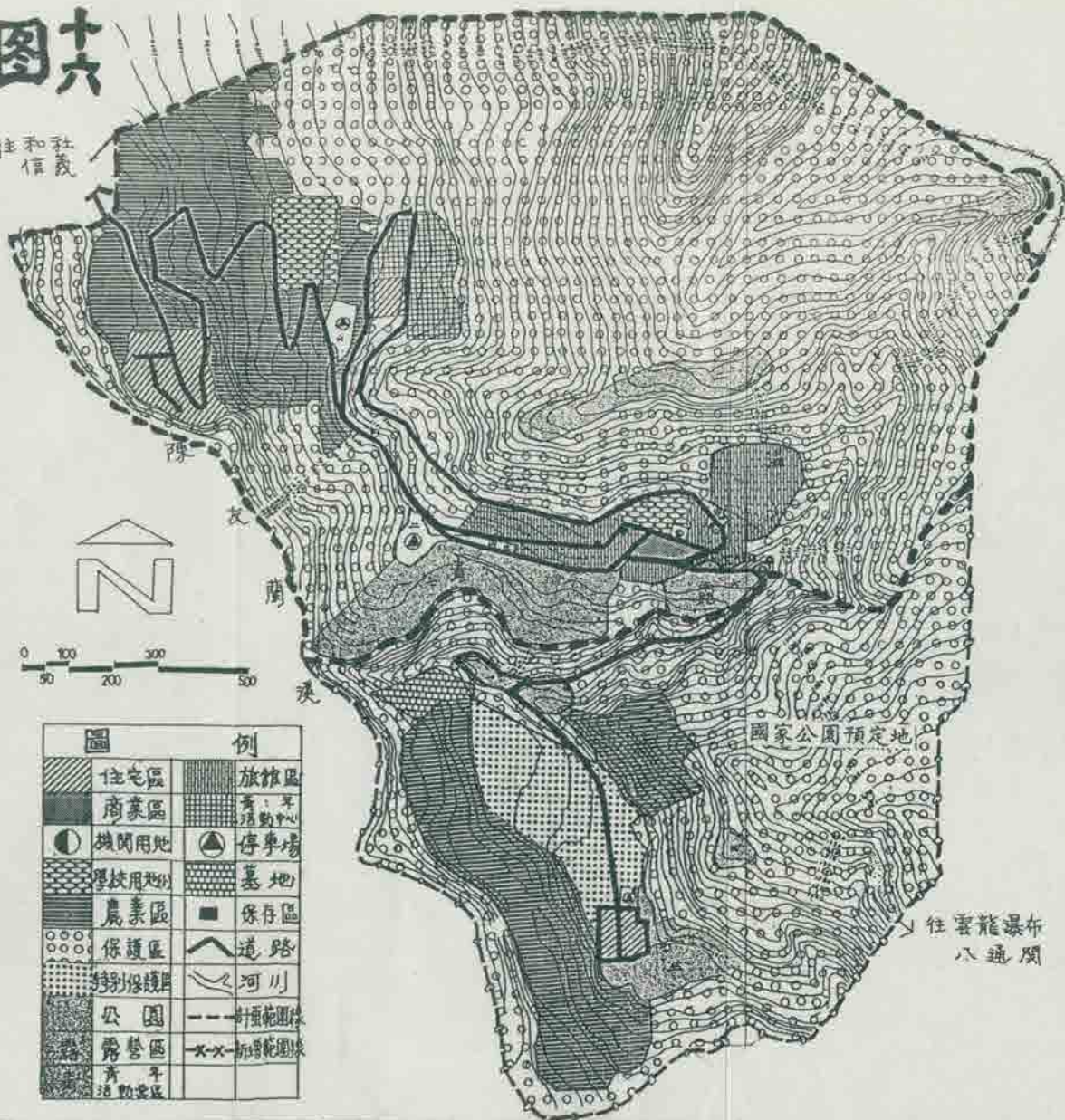
註：本計畫圖中，劃規“國家公園預定地”部份，其分區內容僅供日後規劃國家公園之參考，在本計畫中無約束力。

## 圖六

往社義  
信



圖例			
	住宅區		放牧區
	商業區		青年活動中心
	機關用地		停車場
	學校用地		墓地
	農業區		保存區
	保護區		道路
	特別保護區		河川
	公園		計畫範圍線
	露營區		新增範圍線
	青年活動區		



往雲龍瀑布  
八通關

表十七 建築辦法及密度、高度限制表

分區	建蔽率	最小基地	自路退縮	容積率	屋頂	間距	備註
住宅區	40 %	—	4 M	80 %	斜屋頂	不限	材料與顏色應經縣府主管機構核准，以與環境能配合調和為原則。
商業區	60 %	—	2 M	180 %	斜屋頂	不限	
旅社區	40 %	1,000 M <sup>2</sup>	4 M	120 %	斜屋頂	不限	
甲種旅社區	20 %	2,000 M <sup>2</sup>	4 M	40 %	斜屋頂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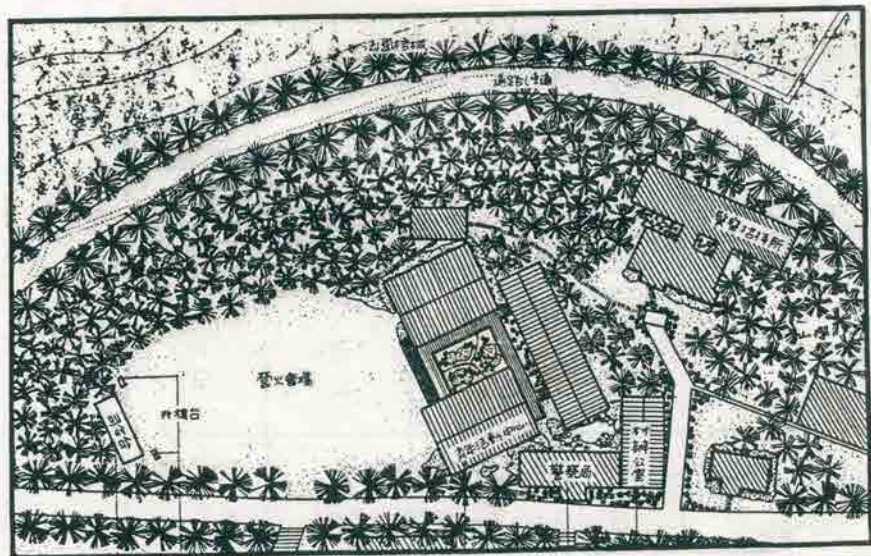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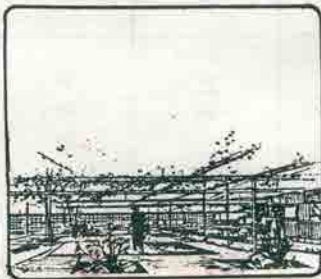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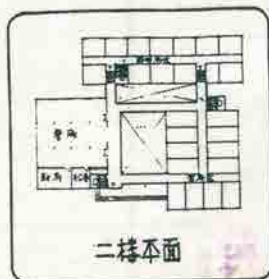
# 青年活動中心

## 平面及配置示意图

### 图七



0 5 10 20 30 50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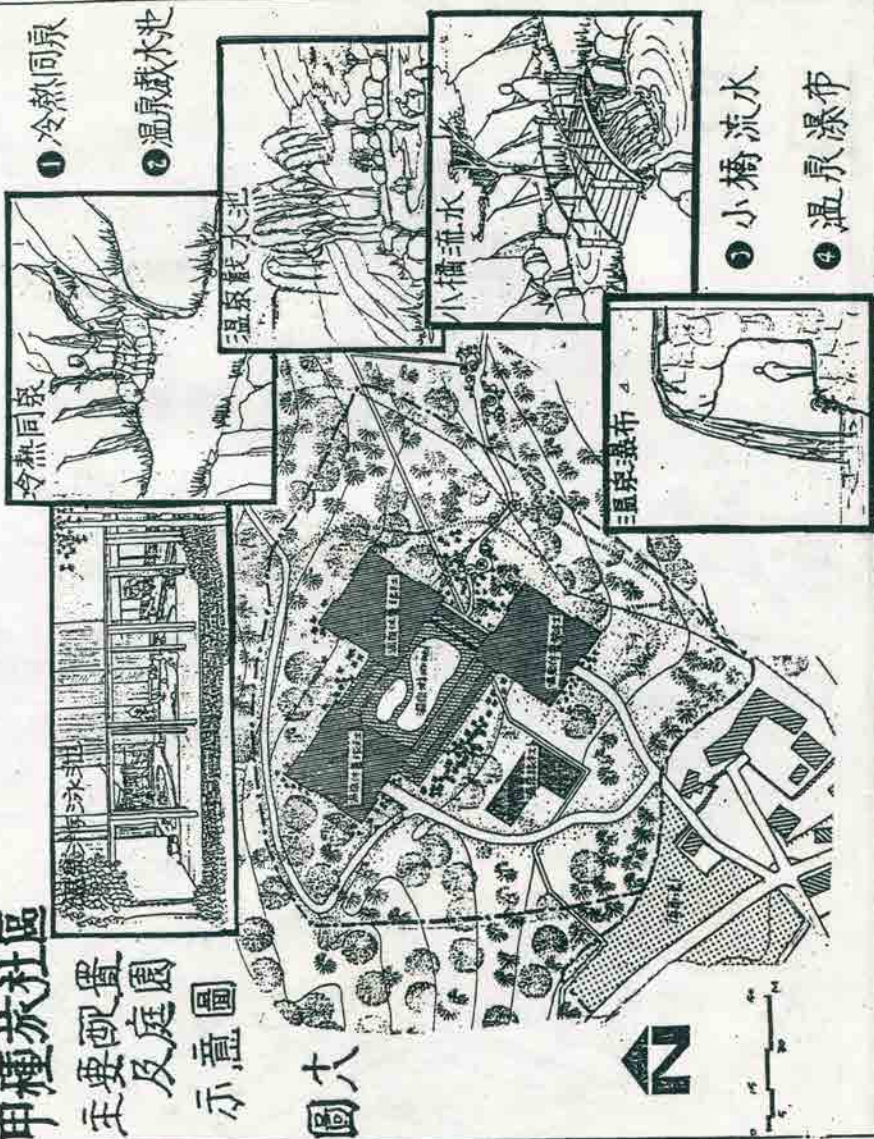


# 甲種旅社區

## 主要配置 及庭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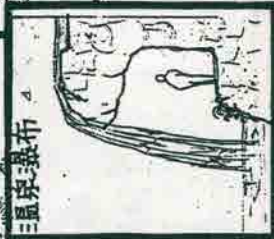
### 示意圖

### 圖六



① 冷熱同泉

② 溫泉戲水池



③ 小橋流水

④ 溫泉瀑布

# 網球 高爾夫球 練習場平面透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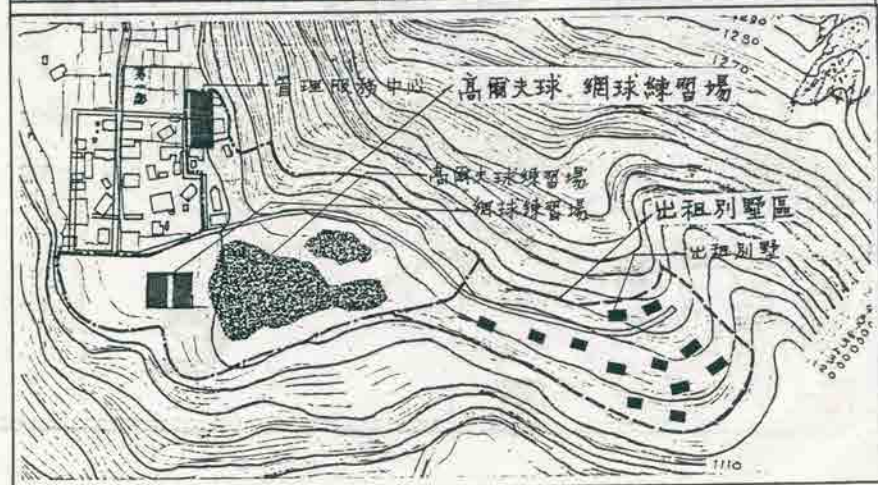
## 圖二



網球、排球、棒球  
高爾夫球練習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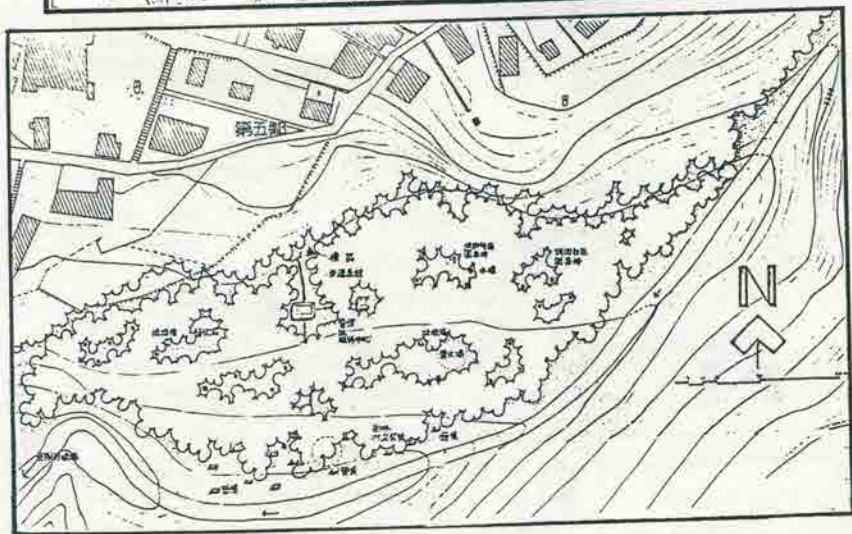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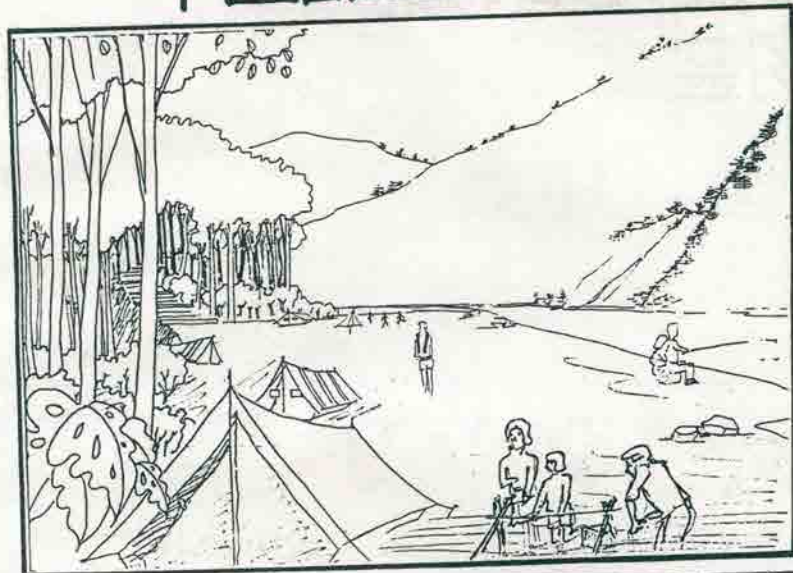


區內交通——馬車



图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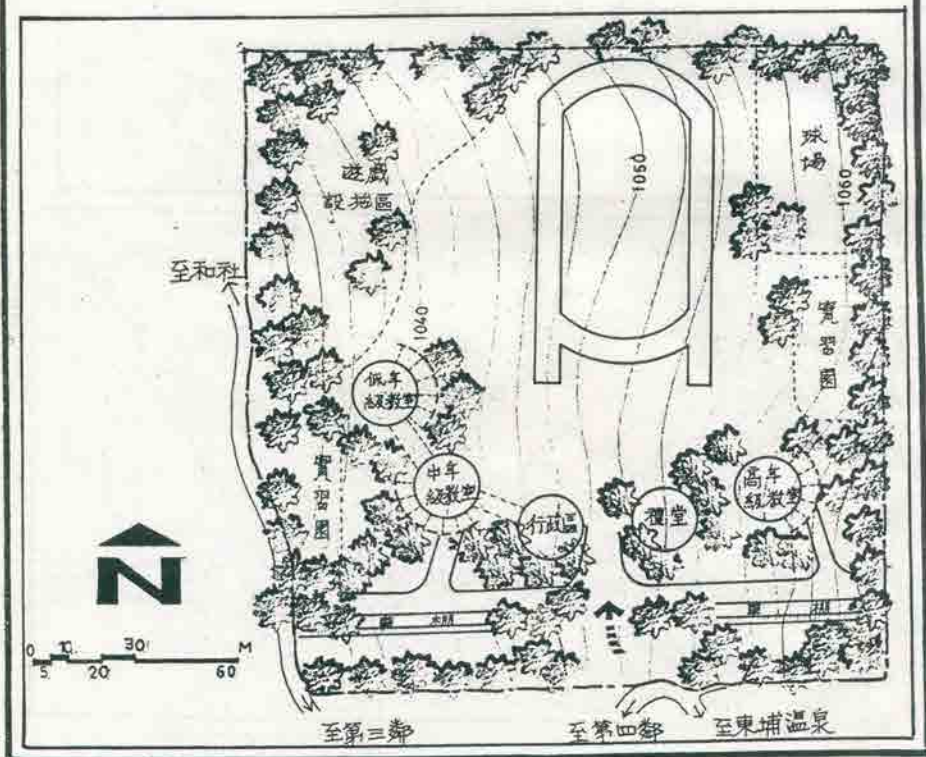
# 區營露 平面配置及透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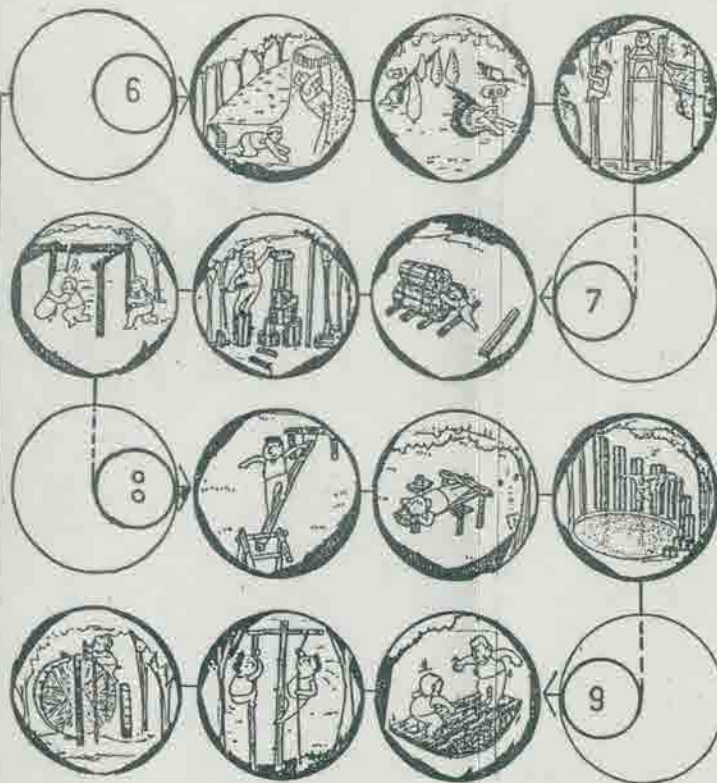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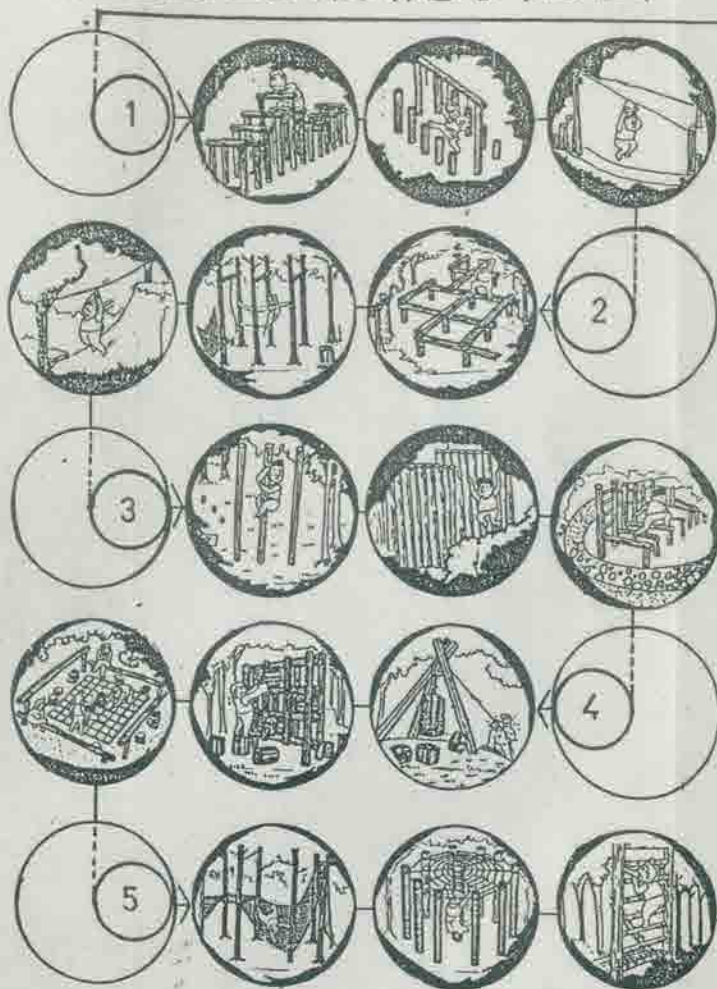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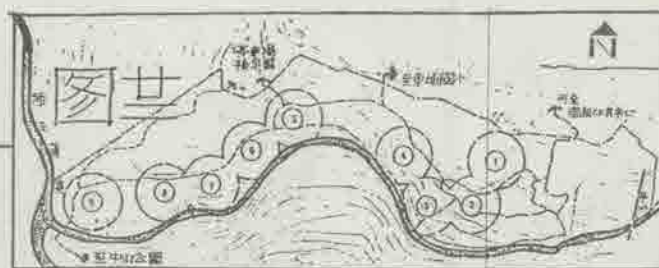
# 學校用地(小)

## 平面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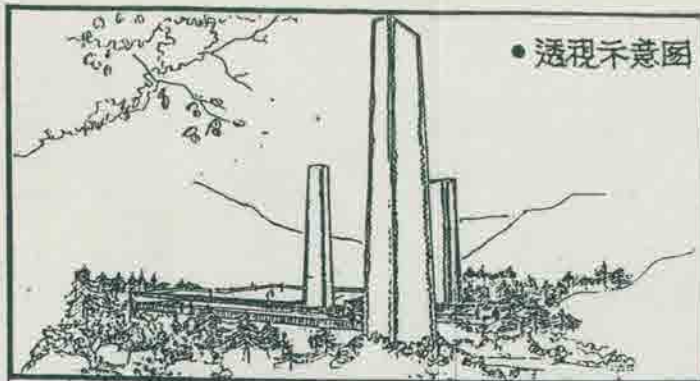
### 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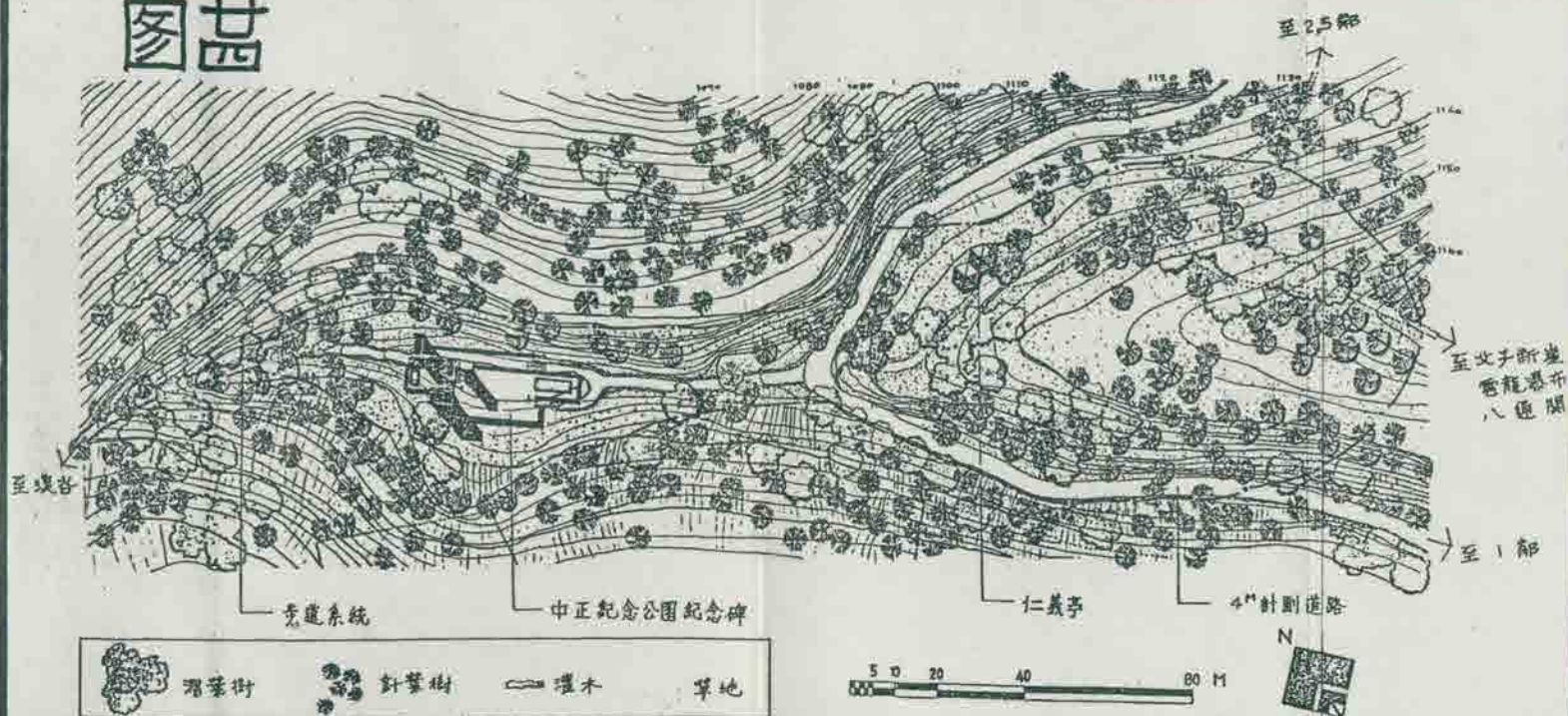
# 青年野外活動區 平面配置及設施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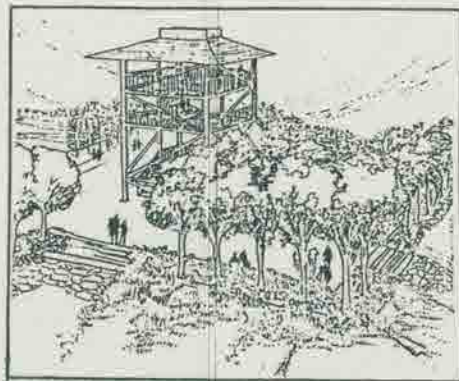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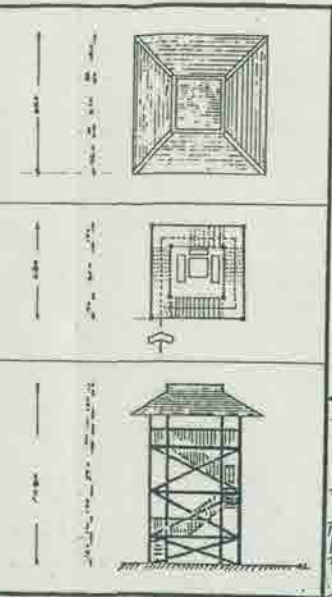
# 中正公園 平面配置 及透視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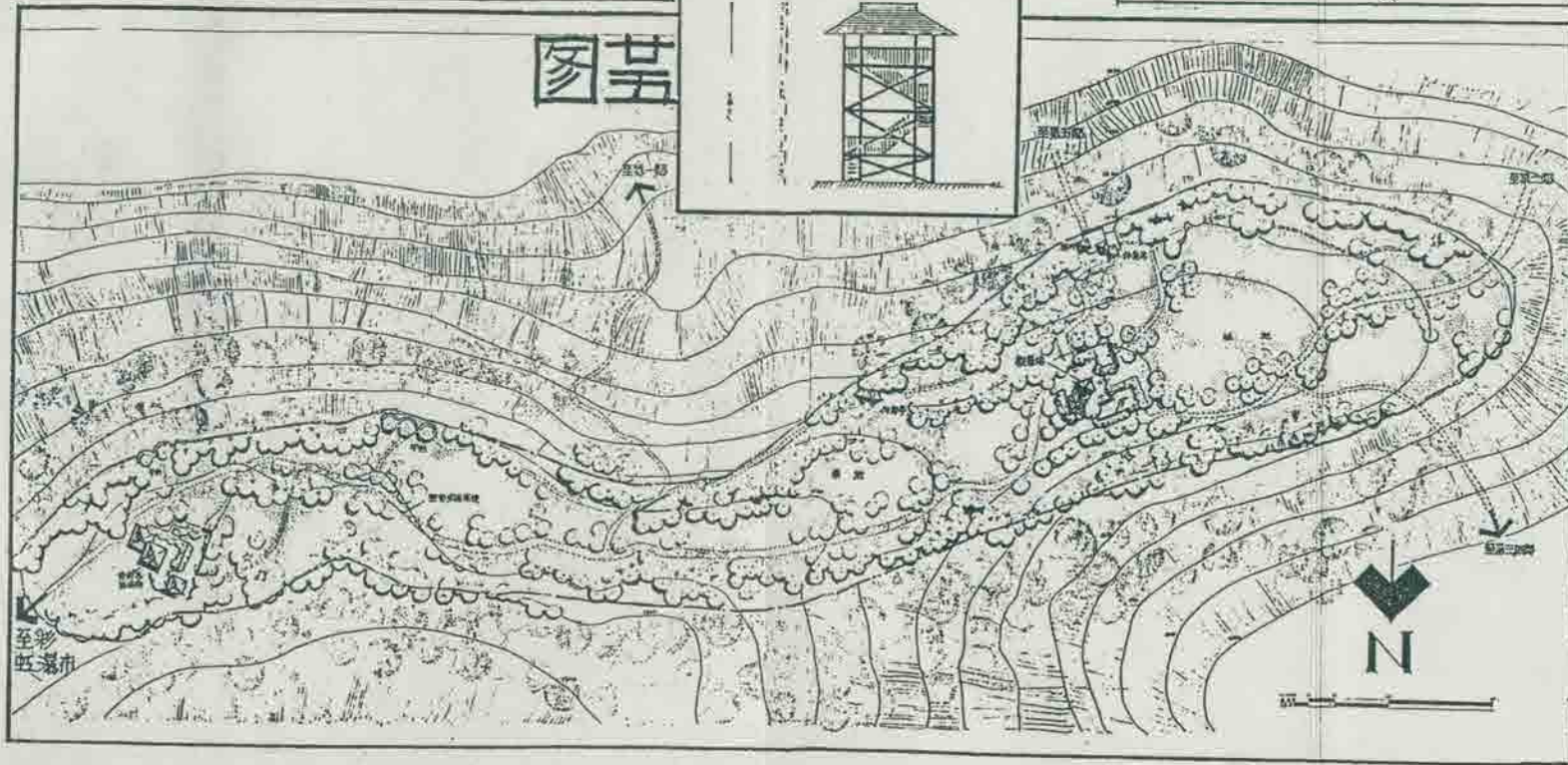
## 圖畧



中山公園  
平面配置示意  
及其觀景塔  
平面立面透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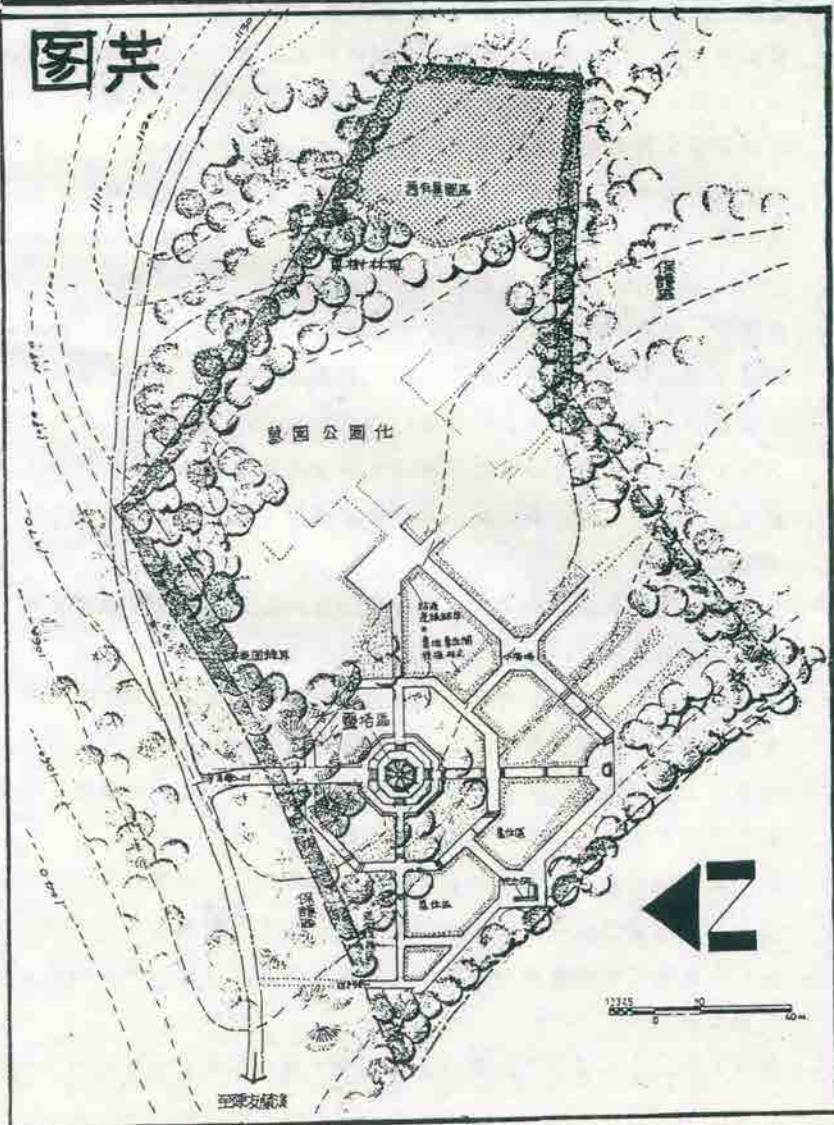
圖廿五





# 墓園區 平面配置示意

圖共



#### 四、公共設施計劃(見圖二十七)

本區遠離都市化地區，僻處群山之中，各項公共設施甚難仰賴外界之支援，除電之供應外，各項設施必須自成一獨立系統。

1. 道路系統：為改善本風景區對內及對外之交通，擬定完整之交通系統，路面鋪柏油，及注意排水問題。8 M對外主要道路，可與和社、信義連接；6 M巷道，為對內之交通系統，連接各遊憩據點；為避免干擾旅館區之安寧，對內交通系統應規定單向行駛或加以時間上之限制；旅館區內之停車場原則上只准許小型車輛停駐，(車道之長度及編號詳見表十八，圖二十七B)。登山小徑散佈區內各角落，宜以當地石材或枕木鋪設，以保持自然風味(見圖二十八)。
2. 停車場：面積共 2.12 公頃，分設在五處，其中一號停車場位於大眾旅館區，面積較小，二號停車場為本風景區主要之停車場，可容納 70 輛車，四號停車場在溫泉休養旅館傍，(六號在第一鄰，)五號在二號停車場附近，三號在第三鄰。此五處停車場之開發順序按號碼為序，故四、五兩號可能要在最後期才能開闢，待全部開闢後，應可停車 300 輛(第二號見圖二十九)。

3. 公共給水及下水道污水處理：本區擬於彩虹溪上游，即瀑源頭蓄水，設立小型自來水廠，以供應全區之日常用水，倘以計劃人口 1,600 人每人每日用水量 70-100 公升計，則每日最大用水量在 160 噸左右，其上並設置蓄水塔，以調節供需，其供需路線詳見圖二十七。此外，區內並設置完整之溫泉供應系統，設置蓄水槽，集中溫泉水源，充分供應遊客所需之溫泉，避免浪費及不當之應用，多餘的供美化材料。

本區現仍無污水下水道系統及污水處理設備，所有的污水均匯流於溪中，對水資源的污染及景觀都有不良影響。故除應及早完成下水道系統外，應有污水處理廠的設置。處理廠之位置宜設在彩虹溪與陳友蘭溪交匯口附近。

4. 電信及郵政：本區現尚無電信局及郵局，對遊客及當地居民而言頗為不

便；為發展本風景區並便利觀光遊覽起見，宜於行政區設立郵政及電信代辦所各一處，以處理當地一般電信、郵政業務，其位置應以第五鄰為宜。

- 5 警察局：現有派出所一處，配置警員數人，每逢例假，警力即感不足，故將來遊客大量增加後應隨時增調警力以維持治安；其編制可由警政機構配合季節遊客量、機動調配，其職責除維護當地治安及遊客秩序外，更可兼責區內各項管理、管制、導遊及旅遊服務之一切事宜，派出所之建築應酌於增加。
- 6 消防隊：本區多山，各人口集居地房舍簡陋而陳舊，遊客又多，極易造成火災，故各項消防設施不容或缺，消防隊之設置應屬必要，可設於行政區內，其消防器材、滅火劑，更應有充分的儲藏量，以備急需，尤其對於森林火災之防護，更應加以注意。
- 7 衛生所或小型綜合醫院：本區目前醫療衛生設備較差，僅有醫療護士一名，倘遇緊急事故或病患，以其設備或人員實嫌不足，故為當地居民健康及遊客安全計，應在溫泉休養旅館，內設一衛生所或小型醫療院。
- 8 公共廁所：本區內現有之公廁多簡陋不便，故擬於停車場、公園預定地、露營地、青年野外活動區等選擇較隱蔽地點設置公廁，以便利遊客使用。廁所總容納量應以同時能容納150人為準。
- 9 垃圾箱：選擇優雅大方而耐用之垃圾箱，設於區內各角落，以維護區內清潔衛生，垃圾箱之形式應經觀光主管機構同意。
- 10 路燈：各遊憩據點及連繫各據點之交通路線皆宜設置路燈，增加旅遊之安全性及方便性。
- 11 路標及指示說明牌：在適當之地點以當地材料製做路標及說明牌，方便旅遊活動，說明牌顏色與材料應經觀光主管機構核准。（參考附圖）

## 五、遊憩計劃

- (一)各類遊憩設施，在以方便遊客為目的，本風景特定區因屬風景遊憩區，故遊憩設施建設至為重要，本計劃區內，將來可能具備之遊憩設施概述

如下：

1. 餐旅設施：本區為自然風景區，一切餐旅設施應以樸實無華保持自然風味及地方特色為佳，本特定區計劃以商業區為中心向四周延展至大眾旅館區、溫泉休養旅社區及出租別墅區皆提供餐旅設施，供應遊客餐飲及住宿之服務；青年活動中心設置團體住宿及餐飲設施，提供青少年學生住宿，溫泉休養區，除具醫療護理療之休養功能外，並提供較優雅寧靜之餐旅服務，諸如溫泉游泳池附設之露天餐廳及咖啡座，兼具多方面機能之服務，為國內所僅見。此外，停車場，中正公園陸標下之觀景台及高爾夫球俱樂部，出租別墅服務中心等所附設的賣店及餐旅服務，皆能提供整潔、安全及愉快的環境，予人留下美好的印象。
2. 露營設施：露營為本特定區內重要活動之一，露營區內設置服務中心以提供各項露營、野餐及運動設施，並於重要地點設置安全說明牌，區內配置必須之自來水、公廁、浴室、野餐爐灶、餐桌椅及其他設施，要求露營者遵守一般野外露宿之規定，維護區內之公共安全及衛生。
3. 青年野外運動區：區內設置陸上及水上活動設施，各項設施因應地形及地物而設置可鍛鍊體力，培養青少年冒險犯難、智勇兼備之精神，寓教育於娛樂活動之中。
4. 青年活動及山地文物中心：為保存固有山地文化及廣招觀光遊客而設立山地文物陳列展覽場所；而青年活動中心一則提供青少年學生餐飲及住宿之服務，一則提供室內外各項活動，諸如球類、琴棋、書畫及小型文康、會議廳等，以增加夜間活動之不足，青年中心旁之廣場適合舉行戶外團體活動。
5. 瞭望塔及觀景台：在公園預定地選擇展望良好的地點設置瞭望塔、觀景台、休息涼亭、椅檯（式樣見圖三十一），以利眺望、觀賞風景及閒適之休息。其中三座中正公園內之中正塔，矗立於群山之中，象徵倫理、民主、科學，不但成為視覺焦點之陸標；同時其圖紋之山地風

味，使遊客瞻仰產生追憶 蔣公德澤之感情。（見圖二十六）

中山公園之瞭望台採用山胞瞭望台之外形，在本區視野最好的山稜線上，不但可供遊客眺望賞景之用，而且可瞭望森林火災（見圖二十五）。

其他公園均有涼亭及觀景台，使原甚封閉的谷地視野得以擴展。

- 6 電動車及馬車：為解決區內之交通問題，宜設置小型電動車及馬車之客運或遊覽服務，其服務範圍在第一鄰、第二鄰、第三鄰及第五鄰之間，電動車或馬車不會造成噪音騷擾山間寧靜，同時又能解決區內交通問題帶給遊客愉快之經驗，成為本風景區重要之特色。
  - 7 飼鳥器及人造鳥屋：為增加景觀和生動，可在各公園內大量設置人造鳥屋，飼鳥器及鳥浴池，引誘鳥類來此棲息，不但可以欣賞到悅耳的鳥鳴，同時可以激發起遊客對大自然的愛心，將可造成極具特色的遊憩經驗。
- (二)遊程計劃：本風景特定區為遊客安排旅遊活動，其遊程概分三種，計分一日遊程、二日遊程及三日以上遊程三種；其遊憩據點合計十四處，充分提供遊客遊憩活動之樂趣。茲簡述如下：（見圖卅二）
- 1 遊憩據點：溫泉休養中心、彩虹溪、彩虹瀑布、父子斷崖、雲龍瀑布、高爾夫及網球練習場、田野景緻、中正公園、露營區、山地文物青年中心、青年野外運動場、中山公園、出租別墅及產業觀光，合計十四處。（註：遊程包括劃歸玉山國家公園之區域）
  - 2 一日遊程：彩虹橋 → 父子斷崖 → 彩虹瀑布 → 溫泉休養中心。
  - 3 二日遊程：彩虹橋 → 彩虹瀑布 → 父子斷崖 → 雲龍瀑布 → 田野景緻 → 中正公園 → 露營區 → 山地文物及青年中心 → 中山公園 → 青年野外活動場。
  - 4 三日遊程：溫泉休養中心 → 彩虹橋 → 彩虹瀑布 → 父子斷崖 → 雲龍瀑布 → 高爾夫及網球練習場 → 田野景緻 → 中正公園 → 露營區 → 山地文物及青年中心 → 中山公園 → 出租別墅 → 產業觀光。

## 六、植物栽植計劃

本區美化計劃分十三區，植物材料選擇花葉色彩變化豐富、樹形優美之觀賞植物，造成花季賞花之人潮，憑添本區之自然特色；其種植方式採取分區種植，表現各區特色為主，植物材料如各類松、杉、柏類針葉樹，楓香、樟、山櫻、梅花、李花、桃花、杜鵑、竹類等，詳見圖三十三植物栽植除美化環境之外，兼具水土保持、私密性之保持、分離隔界、逐漸展現、層次及其他各種機能，使得東埔一改昔日童山濯濯之態而成為名符其實的山林風景區。



# 公共 設施計畫

图基

住和社  
作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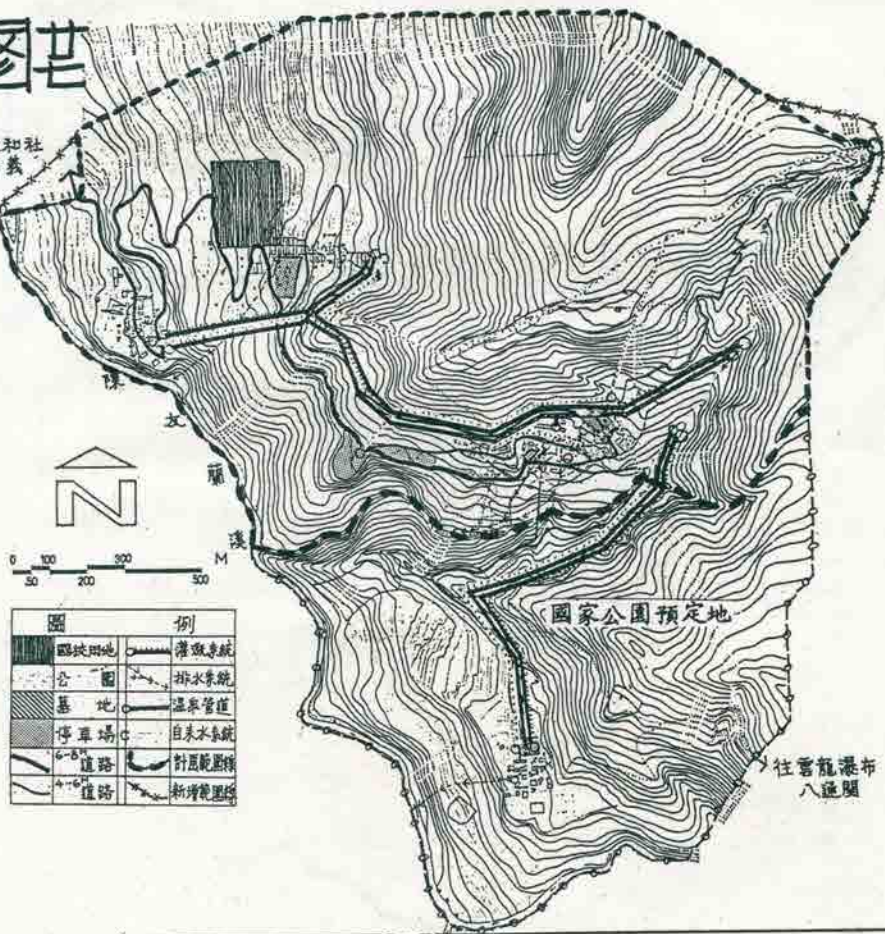


圖	例
	國定用地
	公園
	基地
	停車場
	道路
	捷徑
	灌溉系統
	排水系統
	溫泉管道
	自來水系統
	針孔範圍線
	新增範圍線

國家公園預定地

往龍潭瀑布八通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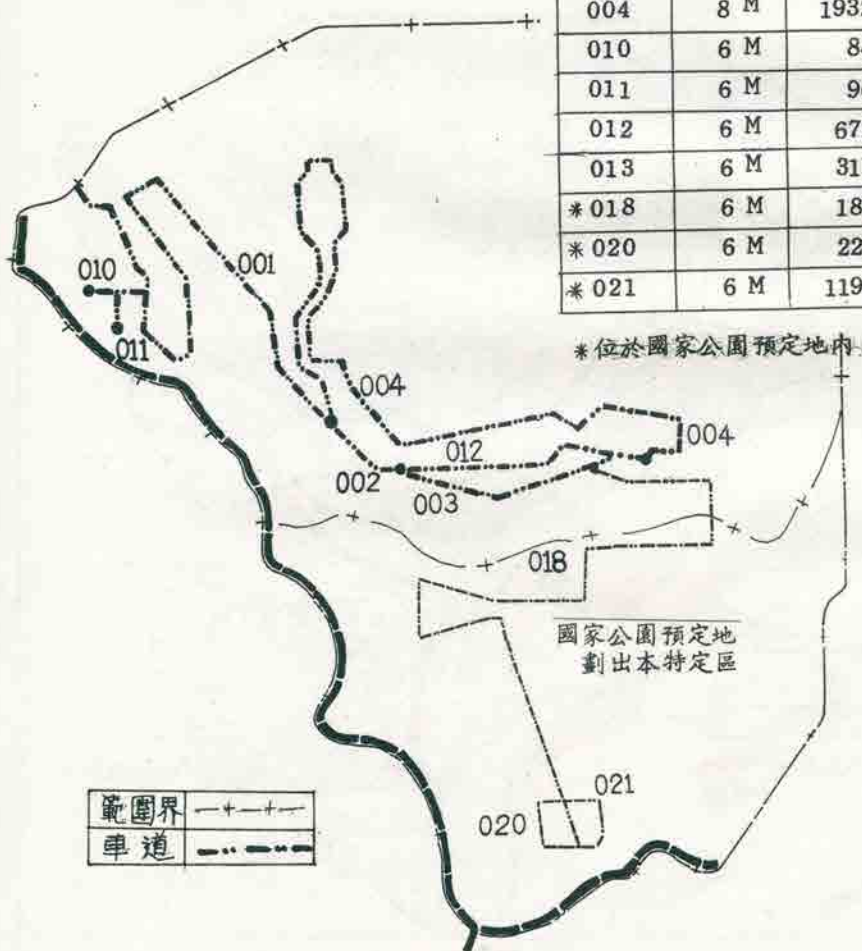
# 東埔風景區道路系統計劃

## 索引圖

### 图 表 B

表十八：東埔風景特定區道路系統計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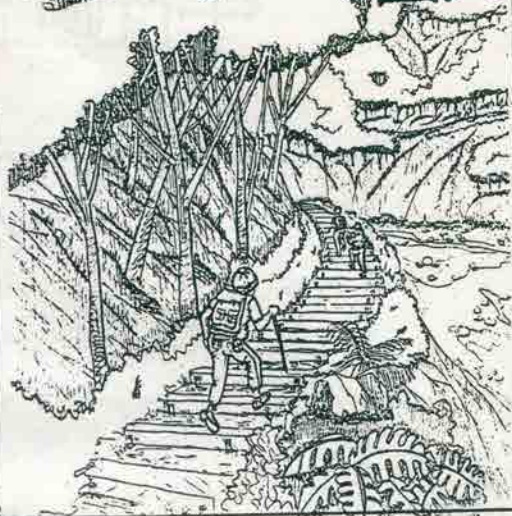
編號	路寬	路長
001	8 M	2186 M
002	8 M	366 M
003	8 M	636 M
004	8 M	1932 M
010	6 M	84 M
011	6 M	96 M
012	6 M	672 M
013	6 M	310 M
* 018	6 M	186 M
* 020	6 M	222 M
* 021	6 M	1190 M





# 登山步道示意图

## 图共



● 枕木

● 木條

● 石塊

● 石塊

● 石板

剖面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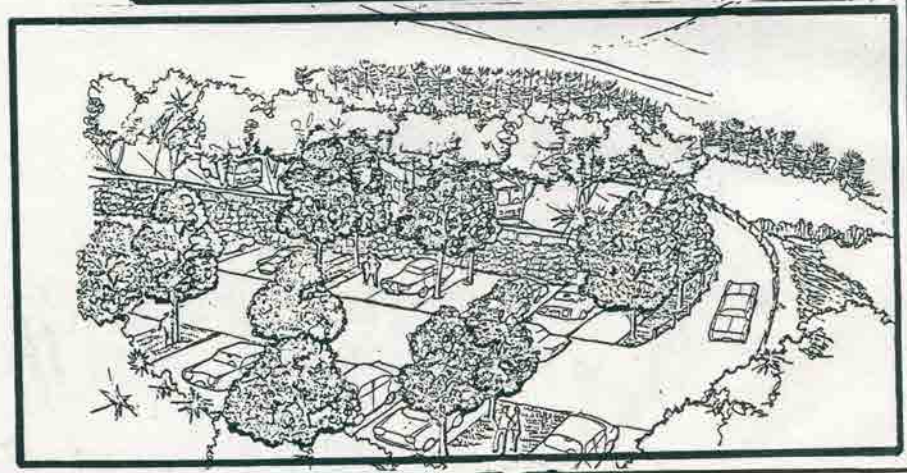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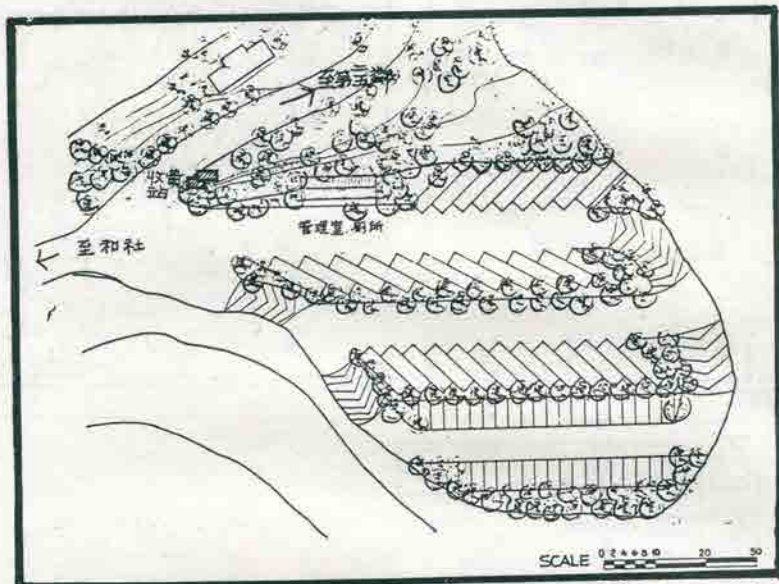
# 商業區示意图

## 图三十



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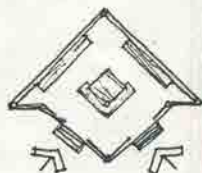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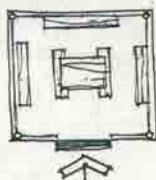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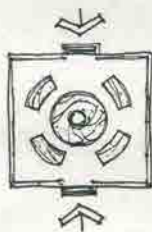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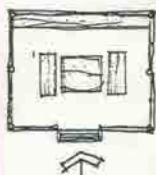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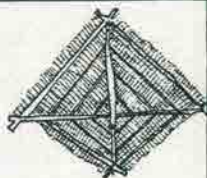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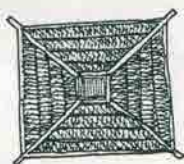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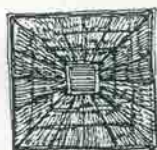
# 停車場 平面配置及透视图



# 各類休息亭

## 平面及立面示意图

### 图廿



休息亭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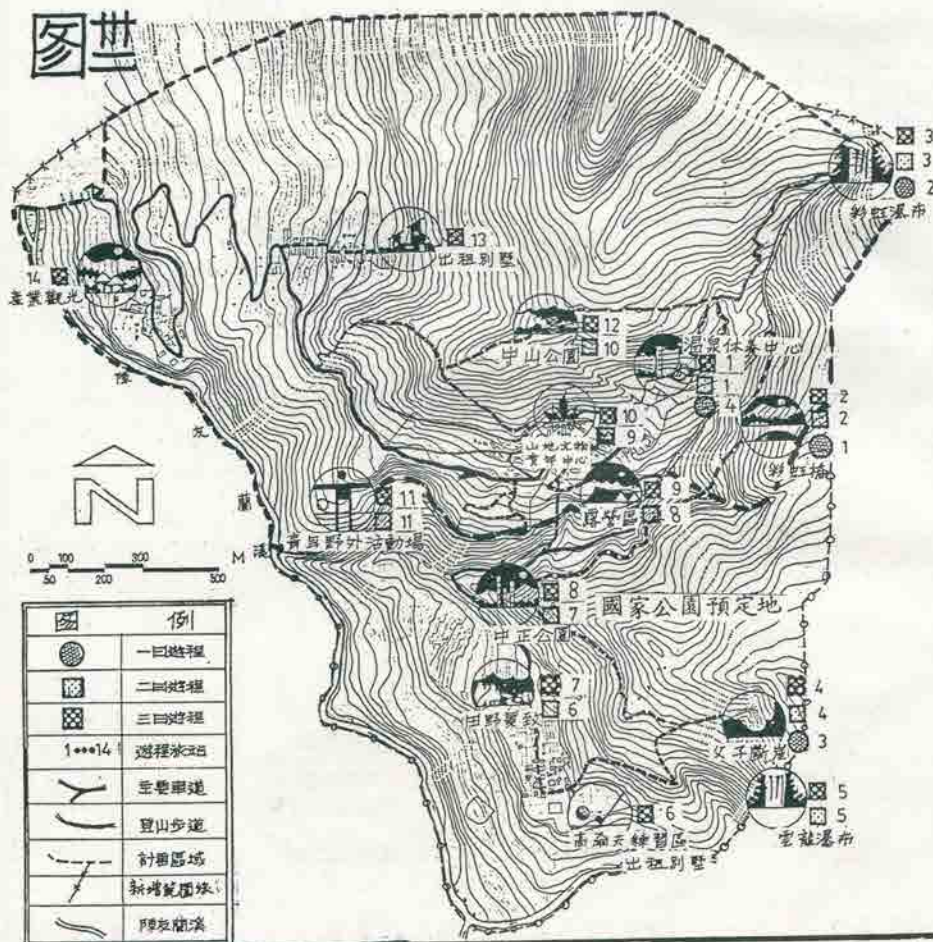
休息亭 B.

休息亭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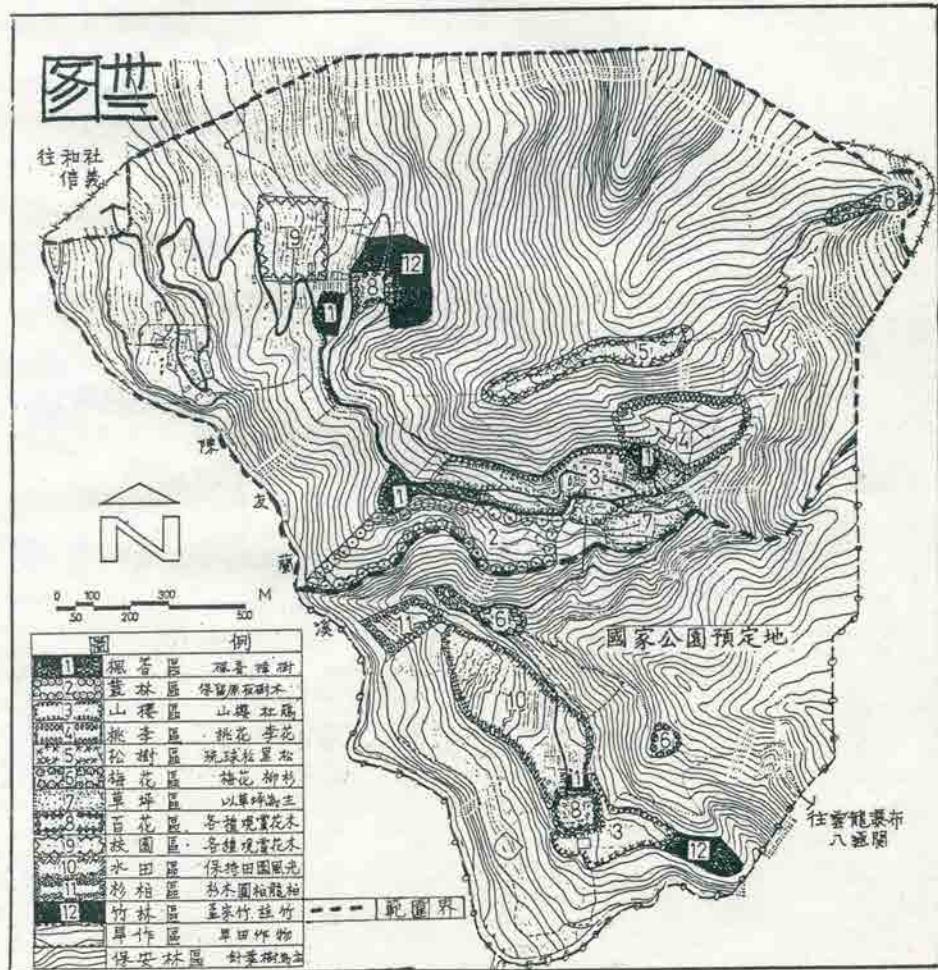
休息亭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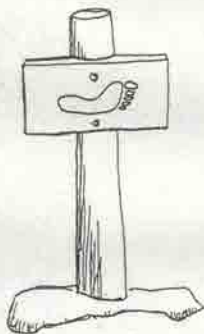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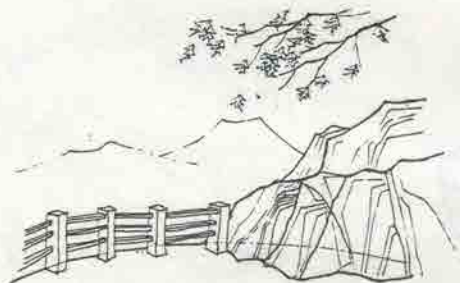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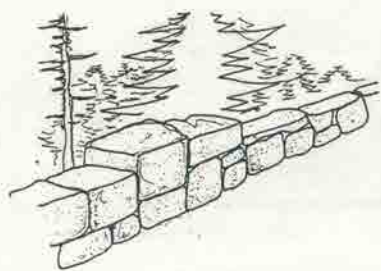
# 東埔風景特定區 遊程計畫

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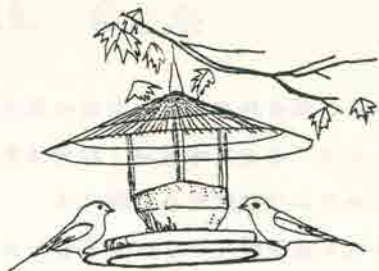


# 植物 栽植設計





附圖一. 指示牌示意圖



附圖二. 鳥類保護用的人工鳥巢及飼鳥器舉例示意圖

## 第五章 發展建議

- 一、發展本風景特定區為一全國性溫泉休養中心，以溫泉休養旅社為中心，配合步道、高爾夫練習場、野外活動場等發展，使東埔成為具有保健、教育、娛樂各項機能特色的觀光區。
- 二、專設本風景特定區管理委員會，負責執行本風景區之保育與開發作業，輔導及監督私人投資，並承擔一切導遊事務及管理事務。
- 三、建立自台中至東埔之交通系統，加開直達班車，拓寬自水里至東埔之公路，全線鋪柏油路，至少應有八公尺寬以上，沿途並加美化。
- 四、土地權歸屬方面，保護區應由林務局或縣政府保有，加強造林作業，消除目前光禿之山貌，絕對禁止私人開發林木。管制區之遊憩地區（包含旅社、商店及遊樂設施），可開放私人承購或投資，但本地之山胞有優先承購投資權。管制區之住宅及農業用地仍應劃為山胞保留地。以保障山胞之權益。
- 五、本風景區之開發，必要之公共設施由政府負擔外，地方政府可以公共造產之方式投資部份遊樂設施，以求建設經費之自給自足。
- 六、建築之形式、顏色、材料、建蔽率及密度應嚴格限制，由觀光主管機構（中央或省縣之觀光或建築主管部門）負責審查核准。所有建築物均應能表現本風景區之特有風格。
- 七、溫泉泉源應妥為保護，並另行開闢新泉源，以鑽探開井之方式增加溫泉之水量，泉水之分配應由風景特定區管理委員會，依實際需要計劃分配之，避免由私人任意接管取用，而引起爭執或破壞。

南投縣政府委託國立台灣大學農學院 編印

66年10月



865

(三)